

#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 2023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温月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年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田永梅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一) 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

报告期内，因客户需求阶段性节奏变化，影响公司当年产品需求，公司报告期内调整了生产计划，生产、交付数量减少，对公司业绩带来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下降还受 2022 年所得税加计扣除及 2023 年研发费用成倍增长的影响。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享受该年度四季度购置设备加计扣除优惠政策，影响净利润 8,826.15 万元，2023 年，为满足用户新领域验证、应用需要，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完成了技术优化和验证等工作，并持续加大新产品研制工作，较 2022 年增长 6,213.39 万元，增幅 116.09%。剔除所得税费用及研发投入影响，公司净利润下滑比例与营业收入下滑比例相近。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情况良好，现金流稳定，财务指标健康，具备成长性，基本面稳定。

### (二) 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财务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通过长期的自主创新，具备并保持业内领先的人才、技术、设计等方面的优势，具备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和高质量发展后劲。以 ZT9H 为代表的新一代碳纤维产品解决了高端装备结构选材“无米之炊”的难题，是现阶段国内唯一一款已经工程化应用的第三代碳纤维产品，该款产品是用户根据某新应用领域需求正向设计、原创性提出的满足新一代设计应用需求的碳纤维新的技术标准。公司于 2015 年率先研制，通过 4 年的持续自主创新和验证迭代，于 2019 年实现了新一代碳纤维复合材料性能指标的跨代提升，开始了新一代应用的深化研究和验证工作。2023 年实现了稳定批产供应，贡献收入 14,981.68 万元，成为继 ZT7H 之后，持续引领国内高性能碳纤维技术创新的高端产品，实现了首次与世界先进水平并驾齐驱，并在部分指标及应用方面形成了超越。同时，ZM40X 在国内率先完成工程化制备，未来将与 ZT9H 形成互补，在某些对刚度要求更高的领域发挥其性能优势。以上产品的批产与成熟发展，是新质生产力的典型代表，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三）所处行业情况

随着我国航空航天事业的快速发展，以及高端碳纤维市场的进口替代，相关行业市场容量将持续扩大，同时，也会有更多的资本进入高端碳纤维市场，竞争将加剧。

在高端碳纤维被国际市场禁运的情况下，公司产品应用场景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目标市场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

### （四）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三期项目已初步建成并产生收益，公司将以成熟的产业链为依托，开发出更加丰富的产品以满足不同类型客户需要，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24 年，公司三期项目产能利用率将进一步提高，并已顺利通过主管机关资质复审，反映公司管理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进一步提升。

公司将保持战略定力，坚持稳健的发展思路，依托深厚的技术积累及自主可控体系优势，继续深耕高性能碳纤维领域，协同产业链伙伴，积极服务客户需求，增强可持续、高质量发展能力。

更多关于公司主营业务的讨论与分析，请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有关内容。

结合监管政策、行业发展及产品应用领域等因素，公司在生产经营中或可能面临相关风险，具体风险及应对措施请见第三节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的有关内容。敬请广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39,707,537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9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5

##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签名盖章的财务报表；
2. 会计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审计报告；
3. 报告期内公司在巨潮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中简科技、发行人	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除特别指明，均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会	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募投项目	指	1000 吨/年国产 T700 级碳纤维扩建项目
丙烯腈	指	Acrylonitrile, 无色透明液体, 有核桃仁味, 略带刺激性, 易燃、易爆、可挥发形成有毒气体。合成材料(纤维、橡胶、塑料)的重要原料, 主要用于生产聚丙烯腈纤维(腈纶)、ABS 塑料、AS 塑料、丙烯酰胺等
碳纤维	指	碳纤维(CarbonFiber, 简称 CF)是由有机纤维(粘胶基、沥青基、聚丙烯腈基纤维等)在高温环境下裂解碳化形成碳主链机构的无机纤维, 是一种含碳量高于 90%的无机纤维
石墨纤维	指	石墨纤维(graphitefiber)是将相应的有机前驱体纤维制成碳纤维后, 在 2000-3000℃石墨化而得。分子结构已石墨化、含碳量高于 99%的具有层状六方晶格石墨结构的纤维
拉伸模量	指	拉伸模量(TensileModulus)是指材料在拉伸时的弹性。其值为将材料沿中心轴方向拉伸单位长度所需的力与其横截面积的比
中简科技碳纤维产品牌号	指	“ZT7”表示为高于 T700 级, “ZT8”表示为高于 T800 级, “ZT9”表示为 T1000/T1100 级; M 表示为“石墨纤维”, “40, 55, 60”表示为拉伸模量高低; “3K、6K、12K”指产品的规格
千吨线	指	1000 吨/年国产 T700 级碳纤维扩建项目, 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募投项目
三期项目	指	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产品项目, 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募投项目
中简新材料	指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为公司通过收购取得的持股 51%的子公司
中简研究院	指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公司在报告期内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简科技	股票代码	300777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简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温月芳		
注册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12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原注册登记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兴丰路 6 号”为南门出入，现已关闭不再使用。为便于人员进出管理以及与土地产权证登记地址统一，注册登记地址拟变更为“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即公司西门；公司实际经营场所无变化。		
办公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127		
公司网址	-		
电子信箱	Sinofibers@163.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剑锋	冷欢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电话	0519-89620691	0519-89620691
传真	0519-89620690	0519-89620690
电子信箱	Sinofibers@163.com	Sinofibers@163.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忻、王鹏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吴燕杰、侯传科	2019 年 5 月 16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558,816,772.09	797,159,926.92	-29.90%	411,791,06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9,168,733.63	595,505,265.66	-51.44%	201,265,64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8,971,456.26	472,248,352.96	-47.28%	189,540,25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39,473,149.09	113,859,526.84	637.29%	262,683,062.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1.39	-52.52%	0.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6	1.37	-51.82%	0.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8%	19.15%	-11.87%	15.66%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406,704,704.63	4,524,561,367.53	-2.60%	1,510,710,29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078,882,980.49	3,889,694,924.25	4.86%	1,344,174,695.75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6,616,521.34	108,990,158.15	84,073,086.32	159,137,00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396,075.95	60,760,414.90	35,714,039.28	44,298,20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8,063,854.83	45,971,643.79	25,851,318.41	39,084,63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49,761.67	440,848,407.00	35,111,490.50	157,463,489.92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1,680.84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456,460.00	12,531,069.54	10,032,616.68	其他收益-政府补助、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8,504,250.05	29,291,937.96	2,500,867.36	现金管理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4,745.13	-239,848.48	199,796.61	营业外收入及支出（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61,287.37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		87,954,377.01		

影响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99,858.65	6,280,623.33	2,069,185.20	
合计	40,197,277.37	123,256,912.70	11,725,382.8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经过多年发展，中国碳纤维产业取得显著成绩，国产化进程加快，产销情况稳步上升，但国产碳纤维领域重复性、同质化建设的情况较重，也导致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随着我国航空航天事业的快速发展，以及高端碳纤维市场的进口替代，相关行业市场容量将持续扩大，在高端碳纤维被国际市场禁运的情况下，航空航天领域高性能碳纤维的需求增加与国内稳定供货能力的不足，一定时期内仍将是我国高性能碳纤维发展面临的结构性矛盾，随着更多的资本进入高端碳纤维市场，未来竞争将加剧。综上，公司面临更大发展机遇的同时，也面临竞争更为激烈的挑战。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的研发、生产、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碳纤维是一种含碳量高于 90%的无机纤维，具有质轻、高强度、高模量、导电、导热、耐高温、耐腐蚀、抗冲刷及溅射等特点，是一种应用前景广阔的战略新材料，所制备的复合材料具有高比强度、高比模量、抗疲劳、耐腐蚀、可设计性强等优点，容易制造大型结构和整体结构，是满足先进装备结构高性能化与轻量化要求的理想结构材料，可广泛应用于航空航天、海洋工程、新能源装备、工程机械等领域。

#### 1、主要从事业务

公司是我国航空航天用高端碳纤维核心供应商，通过自主设计的柔性化产线，持续的研发投入，不断完善产品谱系和产品工程化能力，更好的满足用户设计选型与批产需求。在国内率先走通高精尖装备全流程、全周期严苛的“积木式”验证流程，性能、质量、结果均超出预期，实现了我国航空关键主干材料从跟踪仿制到自主创新的转变，践行了重大装备关键材料自主保障的承诺。

公司所产的宇航级高性能碳纤维系列产品，在基础研发、技术要求、工艺规范等方面与一般民用产品有所不同，是航空航天高端碳纤维应用高技术壁垒和高起点竞争的体现。以 ZT9H 为代表的新一代碳纤维产品解决了高端装备结构选材“无米之炊”的难题，是现阶段国内唯一一款已经工程化应用的第三代碳纤维产品，该款产品是用户根据某新应用领域需求正向设计、原创性提出的满足新一代设计应用需求的碳纤维新的技术标准。公司于 2015 年率先研制，通过 4 年的持续自主创新和验证迭代，于 2019 年实现了新一代碳纤维复合材料性能指标的跨代提升，开始了新一代应用的深化研究和验证工作。2023 年实现了稳定批产供应，当年贡献收入 14,981.68 万元，成为继 ZT7H 之后，持续引领国内高性能碳纤维技术创新的高端产品，实现了首次与世界先进水平并驾齐驱，并在部分指标及应用方面形成了超越。同时，ZM40X 在国内率先完成工程化制备，作为另一款第三代碳纤维的典型代表，未来将与 ZT9H 形成互补，在某些对刚度要求更高的领域发挥其性能优势。以上成果的取得，为公司深厚技术积淀和长期坚持自主创新的体现，是公司长远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坚持“技术向纵深发展，应用向纵横发展”的思路，通过航空航天领域的示范带动，促进公司产品在中高端民用市场的推广应用。公司依托深厚的技术积淀、自主可控的设备以及丰富的生产经验，能够稳定批量生产航空航天所需的高性能碳纤维及其织物。随着公司产能逐步释放，可有效将公司技术研发优势转化为产能优势，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碳纤维产品在国内航空航天领域的地位，有利于开发民用中高端市场。

#### 2、经营模式

##### 1) 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为丙烯腈。公司为此建立了合格供方评价及再评价管理制度，形成《合格供方名录》；采购部定期会同有关部门对合格供方进行评审或再评审，《合格供方名录》实施动态管理，每年度更新一次。丙烯腈及长期使用的原辅料采购必须在《合格供方名录》中选择，其他一般原辅料，采购部可采取询价比较的方式选择供应商。目前，公司已与主要原辅料供货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 2) 生产模式

因公司产品主要用于航空航天领域，碳纤维产品性能参数经过长时间实验论证，在客户产品定型之时既已确定，性能参

数不会发生改变，公司碳纤维产品均按照客户订单的要求设计和生产，即订单驱动式生产模式。公司掌握了同一生产线装备下，生产不同碳纤维产品的技术，具备根据客户要求量身定制的特定碳纤维产品的能力。公司能依靠智能化柔性生产线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

### 3) 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主要是国内大型航空航天企业集团，客户明确且集中度高，因此，公司采用直接销售的方式，销售产品全部为高性能碳纤维及碳纤维织物，且绝大部分用于航空航天领域，客户对公司产品各项性能参数指标通过定型、认证、评审通过后，进入最终用户认定的合格供方目录，由客户根据最终用户的需求，向公司下订单并签订合同。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年度合同或年度供货协议，安排年度生产计划；公司根据客户每月下发的《产品交付计划表》组织生产，待公司自检合格后分批次向客户发货；产品交付并经客户检验并确认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 4) 质量监控模式

公司依托 GJB9001C-2017、GB/T19001-2016 质量管理体系，建立完整的技术规范、测试标准、接受准则等过程和质量控制体系。在高性能碳纤维的生产制备过程中，形成七大生产过程和五大检验控制过程，并形成高性能碳纤维生产制备的五大过程控制要点，分别包括原料采购及纯化过程、聚丙烯腈纺丝原液制备过程、聚丙烯腈原丝制备过程、预氧化碳化过程、表面处理及上浆过程及碳纤维成品测试，对高性能碳纤维制备过程实施全流程质量监控。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完成保供任务和高质量建线任务的同时，瞄准未来需要，加大研发投入，锻造新质生产力，为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通过持续的自主创新和突破，在设计、人才、技术、装备保障等方面，公司具备较强的持续竞争力和高质量发展能力，主要如下：

- 1. 持续的研发创新及产业化队伍优势。**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内碳纤维行业领军人物，具备整合研发、技术资源的能力，获得了较高的市场及社会认可度。企业属于双科学家领衔的科技创新型公司，拥有稳定的自主培养的高性能碳纤维研发及产业化团队，团队核心成员曾长期在中科院山西煤化所从事碳纤维研究工作，并承担了多项国家课题；在产业化发展过程中培养机械、设备、上浆剂、复合材料等专业技术型与管理型人才，形成涵盖碳纤维全产业链的人才梯队。团队先后承担和圆满完成了多项国家重大课题任务，先后获得国家“航空高性能碳纤维创新团队”和“江苏省双创团队”等多个荣誉称号。团队熟悉碳纤维研发生产全流程及关键设备的设计、调试，能精准对接客户需求，且长期在科研生产一线工作，能有效缩短研发及调试生产时间，为未来研发更高级别碳纤维和加速产业化打下深厚的技术基础，对带动销售、占领市场有着积极作用和重要意义。
- 2. 不断提升的技术及装备自主可控与平台化发展优势。**公司在碳纤维基础研究方面有较为全面、深入和系统的积累，同时结合工程化实践经验，能将碳纤维制备转化和设备、工艺的对应关系进行有机结合，是国内率先完成高强和高模碳纤维理论研究和工程化实践的单位，在碳纤维理论研究、技术创新和产品工程化等方面具有深厚的积累。公司关键核心生产设备采用自主研发、自主设计和自主监造的方式，其稳定性和先进性较为突出。核心硬件设备完全由公司自主设计和国内制造；生产自动控制系统软件、应用软件系公司联合国内企业自主研发设计，关键设备、产品生产技术及工控平台等实现自主可控，并先后经过三期大型工程的检验、迭代，形成了自主化、自动化、智能化的极大优势。公司积极发挥自主可控优势和产业链“源头型”牵引作用，通过拥有的多个省级人才、研发、产业化平台和高端应用牵引，不断集聚各类优势创新资源，与创新链、产业链相关领军单位形成了强强联合、协同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有望为公司后续全面、长远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 3. 持续巩固的市场先发优势。**中简科技作为专业的碳纤维产品生产商，专注于高性能碳纤维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致力于完成高性能碳纤维国产化目标，从技术等级、应用水平、装备水平等方面表现出较强的核心竞争力。公司 ZT7 系列碳纤维产品已经率先稳定批量在航空、航天领域应用多年，支撑了高端装备的研制及批产需要；以 ZT9H 为代表的新一代碳纤维在某领域新需求牵引下已经率先稳定批量供货，是公司长期与设计单位、用户共同创新的成果，其他用户基于该产品的自主可控、可设计性（对标于美国新一代碳纤维 HM50，强度高于 T800，模量高于 T1100）等特点，表现出了高度关注。以此高端应用为牵引，公司正在提升生产效率，完善产品谱系，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开发适用性更广的系列产品。在主力产品的有力牵引下，进行多方位、多梯次布局，进一步丰富系列产品的应用场景。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2023 年，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保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战略定力，提升技术创新和产业化发展水平。在主要产品型号上跟住世界先进水平，缩小差距；在有相对优势的部分产品上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在局部可跨越领域实现了突破。报告期内，由于客户需求阶段性节奏变化调整，影响公司当年产品需求，公司报告期内调整了生产计划，生产、交付数量减少，对公司业绩带来影响。公司碳纤维产品全年产量为 244.93 吨，同比减少 21.44%，销量为 194.64 吨，同比下滑 34.93%。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下降还受 2022 年所得税加计扣除政策及 2023 年研发费用成倍增长的影响：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享受该年度四季度购置设备加计扣除优惠政策，影响净利润 8,826.15 万元；2023 年，为满足用户新领域验证、应用需要，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完成了技术优化和验证等工作，并持续加大新产品研制力度，研发费用较 2022 年增长 6213.39 万元，增幅 116.09%。剔除所得税费用及研发投入影响，公司净利润下滑比例与营业收入下滑比例相近。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情况良好，现金流稳定，财务指标健康，具备成长性，公司基本面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大自身研发能力建设，积极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项目，使公司拥有国内碳纤维行业最具竞争力的科研与产业化队伍，有效夯实了公司发展的技术创新能力；通过全力推进三期项目建设及 ZT9H 产品供货、验证工作，提升了稳定批产能力，将长期的自主创新优势切实转化成为产业化能力，初步满足了某新领域的研发、试制亟需，为后续保供及其他系列产品的市场开拓工作奠定了扎实基础，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具体体现，随着应用场景与产业布局的逐步完善，有望率先占领高端碳纤维某些制高点，为保障国家战略性、关键材料供应安全做出应有贡献。

基于应用领域整体的趋势与需求方向并未发生根本变化，以及在一定期间内相关领域的应用需求将保持稳定的共识，客户 A 与公司签订的《产品订货合同》（编号：2022-005，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披露的《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目前双方正在就延长执行期限的相关要素进行讨论，积极推进补充协议的签署工作。关于大合同的更多情况请关注本节“2、收入与成本（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及后续相关公告。

### 2、收入与成本

####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58,816,772.09	100%	797,159,926.92	100%	-29.90%
分行业					
其中：新材料制造业	560,297,942.39	100.27%	785,787,768.97	98.57%	-28.70%
其他业务收入	-1,481,170.30	-0.27%	11,372,157.95	1.43%	-113.02%
分产品					
其中：碳纤维	460,321,724.77	82.37%	621,929,680.80	78.02%	-25.98%
碳纤维织物	99,976,217.62	17.89%	163,858,088.17	20.56%	-38.99%
其他业务收入	-1,481,170.30	-0.27%	11,372,157.95	1.43%	-113.02%
分地区					
其中：北京	554,463,054.65	99.22%	781,891,405.44	98.08%	-29.09%
其他	4,353,717.44	0.78%	15,268,521.48	1.92%	-71.49%
分销售模式					
普通销售	558,816,772.09	100.00%	797,159,926.92	100.00%	-29.90%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新材料制造业	558,816,772.09	180,483,711.98	67.70%	-29.90%	-7.11%	-8.46%
分产品						
其中：碳纤维	458,840,554.44	150,225,327.08	67.26%	-26.22%	0.92%	-8.81%
碳纤维织物	99,976,217.65	30,258,384.90	69.73%	-38.99%	-21.37%	-6.78%
分地区						
其中：北京	554,463,054.65	179,077,571.14	67.70%	-29.09%	-3.92%	-8.46%
分销售模式						
普通销售	558,816,772.09	180,483,711.98	67.70%	-29.90%	-7.11%	-8.4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新材料制造业	销售量	KG	194,635.60	299,110.93	-34.93%
	生产量	KG	244,927.17	311,775.80	-21.44%
	库存量	KG	48,424.12	3,255.34	1,431.5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客户需求阶段性调整，公司报告期内调整了生产计划，产销量随之减少；公司产线根据客户需求计划进行排产的同时，考虑到产线生产状态的连续性及稳定性，相关产线以较低负荷运行；报告期内客户下发的订单数量计划性降低，导致公司库存量有所增加。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	累计确认的销	应收账款回款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	是否存在合同	合同未正常履

			额	金额		售收 入金 额	售收 入金 额	情况		履 行 的 各 项 条 件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无 法 履 行 的 重 大 风 险	行 的 说 明
碳纤维及织物	客户 A	216,936.65	83,987.8	39,236.86	132,948.85	34,722.89	74,325.49	回款正常	是	否	否	客户需求阶段性节奏变化,影响公司当年产品需求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碳纤维	直接材料	11,057,654.50	6.68%	14,377,904.27	9.66%	-2.98%
碳纤维	直接人工	26,755,574.72	16.16%	17,421,941.56	11.70%	4.46%
碳纤维	制造费用	126,735,200.80	76.56%	115,968,954.49	77.91%	-1.35%
碳纤维	运输费	984,525.70	0.59%	1,090,086.55	0.73%	-0.14%
合计		165,532,955.72	100.00%	148,858,886.87	100.00%	
碳纤维织物	碳纤维成本	12,703,896.53	84.97%	34,591,223.06	89.89%	-4.92%
碳纤维织物	加工成本	2,157,938.44	14.43%	3,610,017.21	9.38%	5.05%
碳纤维织物	运输费	88,921.29	0.59%	281,809.54	0.73%	-0.14%
合计		14,950,756.26	100.00%	38,483,049.81	100.00%	

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碳纤维及碳纤维织物成本结构较去年同期保持基本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其中人工成本及加工成本占比有所上升主要因为三期项目部分建设完成并开始参与生产,公司人员增多所致,同时固定制造费用也有较大幅度上升,但三期生产线产量尚未达到设计产能,产品单位成本较高,以上几方面原因致使营业成本增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58,709,618.8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9.9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493,459,901.44	88.30%
2	客户 Q	59,521,982.88	10.65%
3	客户 K	3,403,938.05	0.61%
4	客户 V	2,169,814.16	0.39%
5	客户 ZF	153,982.30	0.03%
合计	--	558,709,618.83	99.9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04,400,167.1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0.8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46,155,940.26	11.48%
2	供应商 2	45,607,676.14	11.34%
3	供应商 3	43,909,462.27	10.92%
4	供应商 4	41,431,088.50	10.30%
5	供应商 5	27,296,000.00	6.79%
合计	--	204,400,167.17	50.8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973,802.36	5,370,949.57	-26.01%	-
管理费用	34,234,410.42	31,974,956.34	7.07%	-
财务费用	-7,360,269.06	-11,619,475.32	-36.66%	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115,657,426.88	53,523,501.79	116.09%	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所致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国产 T1100 级碳纤维材料制备技术研发	研发高强高模碳纤维	开发阶段	达到批产可批量供货	未来开拓新客户，增加新产品销售
国产 M60J 级超高模量碳纤维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研发高强高模碳纤维	产品指标已达标	达到批产可批量供货	航天新产品验证，增加新产品销售
超薄型 T800-12K 碳纤维织物的制备	研发超薄碳纤维织物	开发阶段	达到批产可批量供货	未来开拓新客户，增加新产品销售
航空装备用高强高模碳纤维百吨级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研发高强高模碳纤维及其产业化	已完成产业化建设及设备安装，有关产线、产品通过用户评价并实现投产	可批产达到设计产能	未来开拓新客户，增加新产品销售
高品质聚丙烯腈原丝及碳纤维工艺提升研究	新项目稳定性提升	开发阶段	提高产线工艺	未来开拓新客户，增加新产品销售
干喷湿纺高强高模碳纤维制备技术研究	研发高强高模碳纤维	设备安装阶段	达到批产可批量供货	开拓航空航天细分领域，增加销售
国产 T1000 级碳纤维材料制备技术研发	研发高强高模碳纤维	开发阶段	达到批产可批量供货	开拓航空航天细分领域，增加销售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2	40	5.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24%	10.99%	-0.75%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1	3	266.67%
硕士	5	5	0.00%
博士	4	4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8	5	60.00%
30~40 岁	23	18	27.78%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5,657,426.88	53,523,501.79	44,487,942.3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0.70%	6.71%	10.8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00	0.00	0.00

(元)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项目增加、研发投入大幅增加。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5,663,241.57	400,332,185.02	17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190,092.48	286,472,658.18	-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473,149.09	113,859,526.84	637.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08,098,222.63	5,926,873,919.42	3.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4,267,012.64	7,972,642,602.14	-19.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168,790.01	-2,045,768,682.72	-84.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7,852.50	1,991,583,982.62	-99.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893,829.50	36,874,270.76	198.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25,977.00	1,954,709,711.86	-105.4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6,478,382.08	22,800,555.98	1,726.6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本报告期应收账款到期回款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 2、本报告期产量同比有所下降，致使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
- 3、本报告期因募集资金陆续使用，但报告期内尚有结存闲置资金，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均有所变动。
- 4、本报告期员工股权激励归属，收到部分资金，但相较于上年度同期募集资金到账，金额相差较大。本报告期现金分红较上年度增长较多，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较上年增加较多。
- 5、以上原因综合致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大幅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一年度收取客户的电子债权凭证在本报告期到期收款资金量较大，致使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较大差异。

##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131,028.12	3.14%	闲置资金参与现金管理取得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373,221.93	8.7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8,939,656.30	2.77%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	是
营业外收入	1,201,000.13	0.37%	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35,255.00	0.01%	对外捐赠	否
其他收益	44,975,851.66	13.94%	政府补助结转当期损益及产品退税计入损益影响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71,680.84	0.05%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51,904,214.10	14.79%	249,767,450.66	5.52%	9.27%	部分资金现金管理年底到期未买入
应收账款	450,415,963.69	10.22%	757,747,620.57	16.75%	-6.53%	主要系销售减少及回款增加所致
存货	73,575,660.06	1.67%	16,324,759.96	0.36%	1.31%	主要系 2023 年下半年发货放缓所致
固定资产	1,473,957,478.36	33.45%	1,235,959,807.53	27.32%	6.13%	主要系三期部分产线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128,605,683.65	2.92%	240,378,667.63	5.31%	-2.39%	主要系三期部分产线转固所致
合同负债	400,000.00	0.01%	185,221.24	0.00%	0.01%	主要系受托项目收款尚未验收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553,990,821.90	2,816,027.42			5,835,180,000.00	6,072,180,000.00		1,319,806,849.32
金融资产小计	1,553,990,821.90	2,816,027.42			5,835,180,000.00	6,072,180,000.00		1,319,806,849.32
上述合计	1,553,990,821.90	2,816,027.42			5,835,180,000.00	6,072,180,000.00		1,319,806,849.32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暂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内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27,393.59	15,674,395.30
保函保证金	2,580,000.00	6,577,797.75
人才专项资金	12,103,180.82	12,000,000.00
合计	19,910,574.41	34,252,193.05

注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人民币 5,227,393.59 元作为保证金，自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开具 5,227,393.59 元银行承兑汇票。

注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人民币 2,580,000.00 元存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作为保函保证金，担保到期日为 2024 年 5 月 8 日。

注 3：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收取常州高新区人才专项资金 12,000,000.00 元及利息收入 103,180.82 元，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协议约定，接受资金拨付方监管。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424,267,012.64	7,972,642,602.14	-19.4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4、金融资产投资****(1) 证券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适用 不适用**(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999,999.98 2.85	1,987,119.98 2.62	614,236,910.58	1,458,393,778.8	0	0	0.00%	580,347,973.66	存放募集资金专户10,347,973.60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理财产品尚未赎回570,000,000.00元	0
合计	--	1,999,999.98	1,987,119.98	614,236,910.58	1,458,393,778.8	0	0	0.00%	580,347,973.66	--	0

		999,98 2.85	119,98 2.62	6,910. 58	393,77 8.8				7,973. 6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19.85 亿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4.58 亿元。											
直接投入三期项目 11.24 亿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约为 2.64 元，设备购置部署安装费用为 7.92 亿元，其他费用约为 0.68 亿元；直接投入补流项目 3.34 亿元。											
募集资金在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现金管理、协定存款等方式取得综合收益约 2,061 万元，已在募集资金余额中列示。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产品项目	否	1,650,000.00	1,650,000.00	429,461.328	1,124,676.925	68.16%		3,889.12	3,889.12	不适用	否
2.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0.00	350,000.00	184,775.581	333,716.853	95.35%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00,000.00	2,000,000.00	614,236.910	1,458,393.778	--	--	3,889.12	3,889.12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000,000.00	2,000,000.00	614,236.910	1,458,393.778	--	--	3,889.12	3,889.12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产品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聚丙烯腈原丝生产线、氧化碳化线、碳纤维织物车间及相关配套设施。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部分产线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部分产线 2023 年度已实现效益约为 3,889.12 万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6,774.80 万元，及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179.20 万元，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大华核字[2022]0011471 号《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述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6,774.80 万元，及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179.20 万元。公司保荐机构、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该募集资金置换已于 2022 年 9 月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募集资金专户 10,347,973.60 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尚未赎回 57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	无



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4 年，世界经济形势不稳定性突出，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正在深度调整，大国围绕制造业布局的竞争日益加剧。我国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和科技创新稳步发展，安全发展基础巩固夯实，国内经济回升及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行业新进入者常常借助资本力量押注碳纤维这一“风口”产业，市场竞争呈现日趋激烈的态势。

当前，公司已经从解决进口替代的阶段跨越到打造自主可控、安全可靠、竞争力强的高质量发展体系的新阶段。中简人既要看到成绩，坚定必胜信心打赢必争之战；也要正视差距，苦练内功，迎接竞争挑战。2024 年，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着眼长久竞争力的构建，以长期的技术积累和创新优势为基础，持续加大市场开拓与产业化布局力度，配合民用航空客户推进国产航空预浸料工作的研制及验证工作，进一步提升市场应用空间，形成新的市场竞争优势；锚定自主创新，夯实基础性研发工作，以持续稳定的研发投入致力于原创、基础技术的研究，不断取得研发及技术突破，继续保持国内高性能碳纤维领先地位，让公司的“硬核”科技真正成为新质生产力；确立价值导向，推进流程再造和管理优化工程，强化内部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行和管理效率，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全力推动新产品验证及提质增效工作，通过技术迭代和生产组织的优化，达到提质、降本、增效的目的；充分发挥中简研究院功能，以高层次创新型人才为重点，启动建设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同时依靠外部专家及中介机构的强力支撑，赋能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针对行业及公司目前的发展环境及所处阶段，公司未来发展展望及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分析如下：

**一、产品价格与毛利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碳纤维产品主要销售给国内航空航天领域的部件生产商，公司与下游客户通过协商方式确定产品价格，该价格一旦审定后，除因国家政策性调价、订货量大幅提升等因素影响外，产品价格将在一定期限内保持稳定。结合历史调价情况

看，公司与主要客户价格调整以采购量提升为前提，但仍需综合考虑预期采购量、产品交付计划、公司产能情况、产品不可替代性、同行业毛利率水平等因素后协商确定，价格调整条件较为严格。

未来，随着公司产品应用于航空航天更为广泛的场景，公司在签订合同时需要与客户协商确定产品销售价格。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高性能碳纤维产品的研发工作，在此期间公司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形成了具有自主核心技术的高附加值产品。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航空航天用高性能碳纤维行业高技术壁垒、高产品附加值等行业特征相吻合。公司毛利率水平受下游审价政策变动、原材料价格、人工成本、燃料及动力价格、产能利用率、产品价格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同时，随着公司生产线的技改、千吨线及三期项目新生产线的建设投产，固定资产折旧将增加，如果下游客户需求出现波动，可能会出现收入不及预期、产能闲置等情形，进而影响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

公司将切实分析市场变化情况，紧盯客户需求，将持续耕耘具有高技术壁垒的应用领域，并着眼更广阔的应用场景与发展方向，继续开发具有高技术门槛和具有持续竞争力的产品，向市场输入高附加值的产品与服务，以更完善的产品谱系和具备竞争力的产品，提升议价能力；同时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强化产品生产成本控制，不断优化公司管理流程，提高整体效率，以达到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的目的，从而降低因价格波动带来的毛利率变动风险。

## 二、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我国航空航天行业高度集中的经营模式导致上游供应商企业普遍具有客户集中的特征。公司是国内大型航空航天企业集团的主要碳纤维供应商，生产的高性能碳纤维已通过航空航天客户验证及规模应用。公司近三年来自于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公司与主要客户形成了密切配合的战略合作关系，且这些客户对公司产品具有较高依赖性。与此同时，公司积极研发新产品、拓展新客户、开拓新市场，减少客户集中度高的潜在不利影响，但如果现有客户需求受国家政策变化而大幅下降，则较高的客户集中度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将从客户对碳纤维应用场景设计需求出发，积极研发新产品，保持既有客户粘性优势，同时完善产品谱系，满足不同客户不同需求，提高市场覆盖面。

## 三、股权分散的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永岗和温月芳合计控制公司股权的比例为 21.79%，股权比例相对较低。

公司将加大与具有产业协同效应的投资者的沟通，研究资本市场工具的运用，进一步优化股东结构，使公司股权结构相对稳定，保障公司长期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公司会议室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	兴业证券、东吴证券、国盛证券、华夏久盈、中融基金、南方天辰基金、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风证券研究所、通用创投、银河投资、嘉合基金、中航证券鸿涵投资、长信基金、华夏基金、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研究所、光大	详见 <a href="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05-04/1216747321.PDF">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05-04/1216747321.PDF</a>	详见 <a href="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05-04/1216747321.PDF">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05-04/1216747321.PDF</a>

				证券研究所、上海少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万涛基金、国任保险、万涛私募基金管理（海南）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浙商控股集团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重集团融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金公司、上海明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浦胜投资、NOC、兆信私募基金、北京文博启胜投资有限公司、中航信托、智德投资、工银安盛资管、常高新和泰投资、上海宽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琮碧秋实、恒力投资、中信证券、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建信基金、中荷人寿、长江证券、正心谷资本、鑫泉资本证券基金有限公司、青岛弘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弘基金、金华市东宇经贸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投资、上海古曲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朱雀基金、西部证券、达昊控股、国信证券自营、华夏信诺、前海开源基金、玖歌投资、万涛私募、航长投	
--	--	--	--	--	--

				资、上汽顾 臻、上海均和 集团有限公司		
--	--	--	--	---------------------------	--	--

###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分层治理结构，并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有效行使相应的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职责明确，运作规范，切实维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1. 股东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采取了网络投票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公司能够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切实保证中小股东的权益，使投资者们都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股东大会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2. 控股股东、实控人与公司的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不存在向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报送未公开信息等违反公司治理准则的行为。

#### 3. 董事与董事会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 7 次会议。全体董事均能按照法律法规开展工作，积极出席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利，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不断提升履职能力。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规定，勤勉尽责、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作用，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参考。

#### 4.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监事会议 5 次会议。全体监事均能积极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

#### 5. 关于信息披露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监会及深交所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在指定网站和报纸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所有公告均履行了严格的审批程序并在规定时间内发布，保障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享有的公平知情权。

#### 6. 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管理，在公司重大事项筹划及定期报告编制时，积极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和报备工作，确保内幕信息知情人做到不以任何形式泄露内幕信息，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或建议他人交易公司股票。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不存在向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报送未公开信息等违反公司治理准则的行为。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3.65%	2023 年 05 月 23 日	2023 年 05 月 23 日	<a href="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05-23/1216884770.PDF">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05-23/1216884770.PDF</a>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杨永岗	男	57	董事长	现任	2018 年 08 月 29 日	2025 年 12 月 06 日	10,861,059	0	0	0	10,861,059	
温月芳	女	59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8 年 08 月 29 日	2025 年 12 月 06 日	9,443,180	0	0	0	9,443,180	
李宝山	男	72	董事	现任	2022 年 12 月 06 日	2025 年 12 月 06 日	0	0	0	0	0	
彭纪	男	68	董事	现任	2022	2025	0	0	0	0	0	

生					年 12 月 06 日	年 12 月 06 日						
解亘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 年 08 月 29 日	2024 年 01 月 08 日	0	0	0	0	0	
沈菊琴	女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 年 08 月 29 日	2025 年 12 月 06 日	0	15,000	0	0	15,000	个人资金增持
刘礼华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18 年 08 月 29 日	2025 年 12 月 06 日	0	0	0	0	0	
郭建强	男	4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2 年 12 月 06 日	2025 年 12 月 06 日	270,060	0	0	0	270,060	
马茹	女	29	监事	现任	2022 年 12 月 06 日	2025 年 12 月 06 日	0	0	0	0	0	
王永乐	男	28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2 年 12 月 06 日	2025 年 12 月 06 日	0	0	0	0	0	
李剑锋	男	3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 年 05 月 19 日	2025 年 12 月 06 日	0	0	0	0	0	
李辉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4 月 22 日	2025 年 12 月 06 日	400,757	0	0	0	400,757	
范军亮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 年 04 月 22 日	2025 年 12 月 06 日	296,281	0	0	0	296,281	
顾年华	女	60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 年 01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06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21,271,337	15,000	0	0	21,286,337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顾年华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聘任	2023 年 01 月 30 日	总经理提议聘任，董事会审议通过。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杨永岗，男，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科院山西煤化所，博士学位，研究员，中国复合材料协会理事，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执行委员，省政协委员，常州市人大代表。1997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先后任中科院山西煤化所副研究员、研究员、博士生导师、炭材料重点实验室副主任、碳纤维制备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副主任；2008 年 4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中简有限董事、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9 年 10 月 16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杨永岗博士长期从事高性能聚丙烯腈基和粘胶基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研究与产业化工作，主持完成了多项国家和部委科研、攻关项目，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在科技创新、生产经营、企业管理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先后获得和入选“科技部重点领域创新团队”、江苏省“创新创业计划”、江苏省“双创人才”、“2016 中国科学年度新闻人物”、“江苏制造突出贡献奖-技术创新领军人才”等荣誉。

温月芳，女，1965 年生，博士学位，教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温月芳女士长期从事聚丙烯腈基碳纤维的科研以及产业化工作，作为技术带头人承担并圆满完成了科技部、中科院、国家发改委等部委的多项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作为公司主要创始人和技术总负责人，卓有成效地推动了国产碳纤维高性能化和低成本化进程，为解决高技术领域国产材料替代的“卡脖子”难题做出了突出贡献。2008 年 4 月自公司成立以来，温月芳女士历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总经理，在产品研发、成果转化、生产制造、精益化管理、技术创新、项目设计与建设、战略规划等领域积累了全面而丰富的经验，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总工程师。

李宝山，男，195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水利电力学院，高级工程师，长期从事可再生能源研究规划和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工作。曾任发改委能源研究所研究实习员、农业部农业工程设计研究院工程师、科技部高新司副处长、处级调研员、副巡视员、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副理事长等职。现任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特别顾问等职务。

李宝山长期负责科技计划、规划和国家科技计划项目的管理实施，熟悉新材料、新能源领域技术的情况，在该方面拥有丰富经验。

彭纪生，男，195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南京大学商学院人力资源管理系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曾任南京大学商学院人力资源管理系副主任。在企业人力资源管理、战略管理和创新管理领域发表中、英文论文 200 余篇，出版专著与教材 10 余本；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4 项，省部级项目 6 项，其中重点项目 3 项，完成企业委托的管理咨询项目多项。

彭纪生教授在人力资源、战略管理、创新管理等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还担任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菊琴，女，196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河海大学，博士学位，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中国会计学会会员。曾经为注册资产评估师(CPV)。曾任河海大学环境会计与资产管理研究所所长、江苏河海资产评估事务所总经理、河海大学会计系主任。2018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沈菊琴教授主持了多项国家社科基金以及江苏省水利厅、广东粤港供水有限公司等机构委托的重大研究及咨询项目；获得 2012 年江苏省第十二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2014 年大禹水利科学技术三等奖、2006 年大禹水利科学技术二等奖及江苏省水利科技优秀成果奖等多个奖项，数项研究成果经鉴定为“国际领先”、“国内领先”。

沈菊琴教授长期从事财务会计、环境与资源会计、投资管理、资产评估应用、资产经营管理、投融资管理(PPP)等教学及科研工作。



解亘，男，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博士，现为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2001 年 8 月至今，在南京大学法学院任教，2016 年 12 月至今在华东政法大学任兼职教授，2017 年 5 月至 2024 年 1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解亘教授长期从事民法、知识产权的研究及教学，在该领域拥有丰富经验，还担任南京海鲸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礼华，男，1965 年生，俄罗斯自然科学院外籍院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材料物理与化学专业、香港科技大学 EMBA，博士学历，教授级高工，是哈尔滨工业大学、南京理工大学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理事、中国金属学会材料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材料分会常务理事，连续三届担任江苏省人大代表。其历任法尔胜集团公司分厂厂长、研究所所长、副总经理，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等职，现任国家金属线材制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法尔胜泓昇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8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礼华长期从事金属线材制品基础理论及应用、新型桥梁缆索技术开发及应用、光通信材料等方面的研究工作，拥有丰富的现代化企业管理经验，先后承担了国家、省级科研项目十多项，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2 项和省部级科技进步奖多项，拥有多项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是江苏省“333 人才工程”第一层次培养对象、省十大杰出青年、首批创新创业人才奖、省十大杰出专利发明人获得者。其还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李辉，男，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科院山西煤化所，博士学历，教授。2008 年 4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氧化碳化车间主任、技术部部长、氧化碳化技术总监、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等职务。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南京工业大学先进轻质材料中心教授。

李辉博士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长期从事高性能碳纤维研发和工程化放大工作，作为主要负责人完成多项国家及部委科研、攻关项目，在理论研究、技术创新和重大项目管理方面拥有丰富经验。

范军亮，男，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科院山西煤化所，博士学历，副研究员，2008 年 5 月至今，先后任公司生产二部部长、纺丝车间主任、技术部副部长、纺丝技术总监、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等职务，作为主要参加人员完成多项国家及部委科研、攻关项目。

范军亮博士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有扎实的专业理论知识，在产线技改、设备调试等领域拥有丰富经验。

李剑锋，男，1985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太原科技大学，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于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拥有董事会秘书从业资格。2016 年 1 月至今，先后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工代表监事、综合计划部部长、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李剑锋熟悉碳纤维及相关应用领域，在上市公司资本运作、公司治理等方面拥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郭建强，男，1978 年 11 月生，毕业于中科院新疆理化所，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8 年 5 月至 2013 年 11 月先后担任中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一部部长和销售部经理职务。2013 年 11 月至今担任常州特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郭建强主要从事碳纤维生产与应用相关的工作，曾参与多项国家“863”、“973”科研项目。

马茹，女，中共党员，1996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南京林业大学，硕士学历。2022 年 7 月加入中简科技。

王永乐，男，1997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江南大学，硕士学历。2021 年 7 月加入中简科技。

顾年华，女，196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天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顾年华女士曾先后担任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筹备组成员、招行多家分支机构主要负责人，长期与企业保持深入沟通，熟悉

企业运行规律，在财务管理、内控合规、人力资源等方面拥有丰富经验，对如何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具有独到见解；带领团队多次获得“先进单位”、“标兵单位”、“首都文明单位”、“工人先锋号”等项荣誉称号。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月度工资均根据上述工资管理制度及等级标准的相关规定发放，年末根据公司效益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奖励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永岗	男	57	董事长	现任	223	否
温月芳	女	59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79.15	否
李宝山	男	72	董事	现任	11.9	否
彭纪生	男	68	董事	现任	11.9	否
解亘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11.9	否
沈菊琴	女	62	独立董事	现任	11.9	否
刘礼华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11.9	否
郭建强	男	47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否
马茹	女	29	监事	现任	18.21	否
王永乐	男	28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18.69	否
李剑锋	男	3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36	否
李辉	男	48	副总经理	现任	60	否
范军亮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33.89	否
顾年华	女	60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60	否
合计	--	--	--	--	688.44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01 月 30 日	2023 年 01 月 31 日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13 日	2023 年 03 月 15 日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3 日	2023 年 04 月 26 日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9 日	2023 年 08 月 30 日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4 日	2023 年 10 月 26 日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09 日	2023 年 11 月 13 日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0 日	2023 年 12 月 23 日	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杨永岗	7	7	0	0	0	否	1
温月芳	7	6	1	0	0	否	1
李宝山	7	0	7	0	0	否	1
彭纪生	7	1	6	0	0	否	1
解亘	7	0	7	0	0	否	1
刘礼华	7	0	7	0	0	否	1
沈菊琴	7	0	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关注经济形势的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审阅公司提供的各项信息报告，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监督和核查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忠实勤勉履行董事职责。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并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和落实，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礼华（召集人）、李宝山、彭纪生、杨永岗	1	2023 年 04 月 23 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了董监高的薪酬体系等	无	无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沈菊琴（召集人）、解亘、刘礼华	5	2023 年 03 月 13 日	1.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了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额度事宜	无	无
			2023 年 04 月 23 日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审计费用议案》。	审议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08 月	1. 审议《关	审议了 2023	无	无

			月 29 日	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年半年报相关议案		
			2023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 2023 年三季报相关议案	无	无
			2023 年 11 月 09 日	1.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了股权激励归属的相关议案	无	无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解亘（召集人）、沈菊琴、温月芳	2	2023 年 01 月 30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议公司副总、财务总监候选人顾年华的相关任职条件、职业经历及专业水平	无	无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审议《关于审核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友根的相关任职条件、职业经历及专业水平	无	无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1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1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1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13
销售人员	3
技术人员	61
财务人员	5
行政人员	28
合计	41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研究生	6
本科	62
大专	161
中专	82
高中	64
初中	30
合计	410

###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分配主要依据公司效益、员工岗位价值、员工个人能力，并参考当地平均薪酬水平和行业平均薪酬水平制定。薪酬作为价值分配形式之一，遵循竞争性、激励性、公平性原则，公司也制定了具有竞争力的人才引、育、留、用措施，侧重“管用”、“实用”、“好用”型人才，建立了依据岗位特性的管理型、技术型、技能型薪酬等级，以人为本，尊重创造，促进公司的全面发展。

### 3、培训计划

2023 年，公司共组织各类培训 82 次，其中岗位技能培训 63 次，管理类培训 19 次，通过邀请专业工程师和资深管理专家等，就工作技能、企业管理实践、职业健康安全等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全面提升了员工的知识和技能、增强其获得感，开发员工潜能，为公司创造价值。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505,265.6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 2022 年度母公司单体实现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59,544,746.83 元后，则 2022 年可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535,960,518.83 元。公司计划以总股本 439,574,78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 元（含税），拟分派现金股利共计 109,893,696.7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理性

因公司尚处于发展阶段，需要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后续的新品研制与验证、产线技改及日常营运需求，管理层在综合考虑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公司未来发展和投资者合理回报等因素后，作出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制度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该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可行。该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19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39,707,537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2,325,196.9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2,325,196.90
可分配利润（元）	261,165,241.4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20.04%
<b>本次现金分红情况</b>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b>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b>	
<p>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168,733.63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290,183,601.58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 2023 年度母公司单体实现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29,018,360.16 元后，则 2023 年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261,165,241.42 元。</p> <p>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每年应该进行现金分配且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p> <p>近年来，公司研发支出保持刚性投入，市场开拓、产品验证等均面临投入，需要留存资金用于日常运行，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发展实际及长远考虑，公司计划以总股本 439,707,53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9 元（含税），拟分派现金股利共计 52,325,196.9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p> <p>管理层在综合考虑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公司未来发展和投资者合理回报等因素后，作出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股权激励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 1、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形式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 2、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91,800 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439,574,787 股的 0.25%。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873,400 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439,574,787 股的 0.20%，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80%；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218,400 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439,574,787 股的 0.05%，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20%。
- 3、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23.36 元/股。
- 4、本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 13 人，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议案，董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结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相关授权事宜，董事会统一确定以 2022 年 11 月 11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23.3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873,400 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符合条件的 9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 13.27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授予价格为 23.11 元/股（调整后）。上述股票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登记完成并上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不适用

##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未发现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完善，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在公司重要过程、关键环节、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能够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及为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

内控制度建设是长期工作，公司将及时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补充和完善，以保障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设立	设立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时为重大缺陷；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时为重要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认定主要以定性标准来衡量，当公司出现以下迹象时，认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存在重要缺陷或重大缺陷： 1、违反法律、法规较严重； 2、除政策性亏损外，连年亏损，持续经营受到挑战； 3、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败； 4、管理层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5、对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进。
定量标准	认为错报及潜在负面财务影响金额小于年度财务报表总体重要性水平 30% 的缺陷为一般缺陷，反之为重要缺陷或者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根据缺陷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确定。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中简科技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400674857975P001V），有效期限：自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8 年 7 月 16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COD	间断排放	1	厂区东南角	98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COD≤500mg/L	0.248 吨	5.7297 吨	无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西侧焚烧炉	11.7mg/m <sup>3</sup>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排放限值 100 mg/m <sup>3</sup>	0.23 吨	5.586 吨	无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西侧焚烧炉	1.1mg/m <sup>3</sup>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0.108 吨	1.117 吨	无

							(GB31571-2015) 排放限值 20 mg/m <sup>3</sup>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西侧焚烧炉	9.4mg/m <sup>3</sup>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 排放限值 50 mg/m <sup>3</sup>	0.288 吨	2.793 吨	无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西侧焚烧炉	0.95mg/m <sup>3</sup>	《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1-2016) 排放限值 80 mg/m <sup>3</sup>	0.201 吨	4.469 吨	无

####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条例》、《化学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废物管理制度》、《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固体废物管理制度》、《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废气管理制度》、《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废水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以规范环保管理流程等事项及严格执行三废处理标准；公司对所有有组织废气均收集后进入全厂氧化焚烧器进行氧化焚烧处理，后经过 25 米高的排气筒达标排放；公司废水为接管直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公司委托具有业务资质的处理单位对固废进行综合利用处置。

####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对废水、废气、土壤及地下水均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进行了自行监测并编制了详细的自行监测方案。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行业规范要求执行环境监测方案。公司废水安装了 COD、氨氮、PH 在线监测系统；废气由检验部门负责日常检测，对流量、PH、重金属等指标进行手动或自动检测；公司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公司的废水、废气、噪声进行月度、季度和年度检测。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发布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重新评审，评审后向常州市高新区（新北区）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

####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环境保护税相关金额为 365,893.82 元。

####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暂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暂无。

##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股东、员工、合作伙伴、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 （一）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与控制体系，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构建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制度体系，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协调运行的治理体系，与公司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同时，为合理回报投资者，公司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确保股东投资回报。

###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根据国家《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保护员工合法权益，为员工的职业发展及权益保护提供多种保障，同时注重员工的健康与安全，提供多渠道丰富员工的职业生活。公司建有系统、规范化地绩效考核制度，对员工从招聘、入职、培训、持续发展等多方位进行跟踪、评估和考核，并建有完备的薪酬管理制度和荣誉评选体系。

### （三）供应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中简科技持续稳定的发展离不开各大供应商的鼎力相助。公司制定了完备的采购制度及流程，严格遵循国家在反贿赂、反欺诈、勒索及反洗钱等方面相关的法律法规，安全及时的支付货款，严格按双方业务合同处理相关采购事宜，营造诚信道德的商业环境，最大程度上保障了各家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 （四）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安全生产

公司自建立以来，高度重视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无论是项目建设还是现场生产环节，均建立了环境管理、安全生产等管理指导体系，并设有安环部专门负责公司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事宜；同时，公司大力提倡清洁生产，从原材料的储存开始，一直贯穿整个生产工艺与流程，均采用了绿色环保作业理念，通过原材料端、生产环节及末端排放三方面共同实现“绿水青山”。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无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工作的相关事宜。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胡培贤;黄晓军;江汀;温月芳;杨永岗;曾文林	股份减持承诺	详见以下承诺1	2019年05月16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中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详见以下承诺2	2022年05月16日	2024-05-15	正常履行中
	温月芳;杨永岗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详见以下承诺3	2014年12月03日	2024-12-02	正常履行中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详见以下承诺4	2019年05月16日	2023-06-30	正常履行中
	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三毛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常州市涌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市中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范春燕;江汀;施秋芳;袁怀东;赵勤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以下承诺5	2019年05月16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温月芳;杨永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详见以下承诺6	2019年05月16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p>承诺 1: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杨永岗(公司董事长)、温月芳(公司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关于所持股份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自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中简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中简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中简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中简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2、在锁定期满后,在不影响实际控制人地位的前提下,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p>					

合法的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如本人所持中简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中简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并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3、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出卖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要求。

4、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要求。

5、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持股低于 5%的，本人在减持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遵守第（2）条、第（3）条的规定。

6、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的股权被质押的，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二日内通知中简科技，并予以公告的要求。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减持收益无偿划归中简科技所有。

二、持股 5%以上的股东江汀（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关于所持股份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中简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中简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中简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中简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如本人所持中简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中简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并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3、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出卖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要求。

4、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要求。

5、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人持股低于 5%的，本人在减持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遵守第（2）条、第（3）条的规定。

6、本人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的股权被质押的，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二日内通知中简科技，并予以公告的要求。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本人减持收益无偿划归中简科技所有。

三、其他股东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

1、曾文林（公司董事）

（1）如本人所持中简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中简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

（2）自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中简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中简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中简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中简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2、黄晓军（公司监事会主席）、胡培贤（公司监事）

自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后，在本人担任中简科技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中简科技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中简科技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中简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若其在中简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中简科技股份。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承诺 2：持股 5%以上的股东：华泰投资、中简投资，关于所持股份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如本企业所持中简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中简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并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2）本企业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出卖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的要求。

（3）本企业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



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要求。

(4) 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本企业持股低于 5%的, 本企业在减持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遵守第 (2) 条、第 (3) 条的规定。

(5) 本企业将遵守持股 5%以上股东的股权被质押的, 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二日内通知中简科技, 并予以公告的要求。

(6)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 本企业减持收益无偿划归中简科技所有。”

承诺 3: 公司股东杨永岗和温月芳直接持有、通过公司第一大股东华泰投资持有、中简投资持有发行人股权, 合计控制公司上市前 30.355%股权。杨永岗和温月芳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 为一致行动人, 其中杨永岗为公司董事长, 温月芳为公司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 二人共同控制公司, 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为确保公司的持续经营, 加强及稳定双方对公司的控制力, 双方协商同意, 当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处理需要通过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 双方采取一致行动。

承诺 4: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2023 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 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

A.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现金与股票股利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B. 公司应积极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满足下列条件情况下, 公司分配年度股利应优先采用现金方式: a.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b.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c. 公司未出现重大资金支出

(指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 上述公司发生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 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被投资公司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 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以上; 被投资公司涉及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百分之五十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三千万元; 被投资公司涉及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百分之五十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三百万元; 投资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以上, 且绝对金额超过三千万元。从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公司股价与公司股本规模的匹配性等真实合理因素出发, 公司可以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进行股票股利分配。结合公司发展情况和资金安排, 可由公司董事会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C. 在符合前述要求的前提下, 公司分配的现金股利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确定现金分红政策, 具体原则如下:

a.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D.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E.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按本规定进行现金分红的同时, 可以根据公司的股本规模、股票价格等情况, 发放股票股利。

F. 公司当年利润分配完成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应用于公司发展。

(2) 公司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在下列情形之一发生时, 公司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A. 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且有必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 前述外部经营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是指国内外的宏观经济环境、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环境或者政策环境发生对公司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前述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发生下列情形之一: a. 公司营业收入或者营业利润连续两年下降且累计下降幅度 50%; b.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

B. 公司所应遵守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 依据该变化后的规定, 公司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着眼于是否有利于股东权益、是否有利于公司发展,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并履行下列程序:

在公司实现盈利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公司的具体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 制订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议案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现金股利分配方案,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经普通决议表决通过; 公司董事会制订的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经特别决议表决通过。

公司当年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股利方案的，应在当年的年度定期报告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该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利润分配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3) 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制订

公司经营管理层应根据股东大会制定或修改的股利分配政策至少每三年制定一次分红回报规划，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若公司预测未来三年盈利能力和净现金流入将有大幅提高，可在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向上修订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例如提高现金分红的比例；反之，如果公司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也可以在利润分配政策规定的范围内向下修订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或保持原有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不变。

(4) 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程序如下：

A. 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由董事会负责实施，并应在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董事会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B. 利润分配的披露

公司应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

承诺 5：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现时与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中简科技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与中简科技产生同业竞争。

(2) 在未来发展中，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中简科技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中简科技，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中简科技做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应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中简科技。

(3)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不会利用中简科技的股东地位从事任何损害中简科技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4)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在作为中简科技股东期间，上述承诺对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具有约束力。

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公司发生交易。

(2)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善意履行作为股份公司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3)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股份公司资金，也不要求股份公司为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提供违规担保。

(4) 如果股份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份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与股份公司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股份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5) 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股份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及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6) 如本人/本公司/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将承担赔偿责任。

(7) 本人/本公司在担任股份公司股东期间，上述承诺对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具有约束力。

承诺 6：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现时与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活动，以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2) 在未来发展中，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

内，公司做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3) 本人不会利用对公司的控股优势地位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4) 本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对本人具有约束力。

## 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 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股份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股份公司发生交易。

(2) 本人将善意履行作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充分尊重股份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股份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

(3) 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股份公司资金，也不要求股份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提供违规担保。

(4) 如果股份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份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在股份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推荐的董事及本人将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与股份公司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股份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5) 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股份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及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将不会向股份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6)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股份公司造成损失，本人将承担赔偿责任。

(7) 本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对本人具有约束力。”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忻、王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常州特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控制的企业	公司向其采购	辅助设备	市场公允价格	市场公允价格	174.46	0.76%	300	否	电汇/承兑	市场公允价格		不适用
常州天安涡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原董事控制的企业	公司向其采购	备品配件	市场公允价格	市场公允价格	231.75	1.01%	300	否	电汇/承兑	市场公允价格		不适用
合计				--	--	406.21	--	6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不适用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865,050	8.16%	0	0	0	- 19,900,297	- 19,900,297	15,964,753	3.6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5,865,050	8.16%	0	0	0	- 19,900,297	- 19,900,297	15,964,753	3.6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865,050	8.16%	0	0	0	- 19,900,297	- 19,900,297	15,964,753	3.6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3,709,737	91.84%	132,750	0	0	19,900,297	20,033,047	423,742,784	96.37%
1、人民币普通股	403,709,737	91.84%	132,750	0	0	19,900,297	20,033,047	423,742,784	96.3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439,574,787	100.00%	132,750	0	0	0	132,750	439,707,537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议案，董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结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相关授权事宜，董事会统一确定以 2022 年 11 月 11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23.3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873,400 股限制性股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符合条件的 9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 13.27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授予价格为 23.11 元/股（调整后）。上述股票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登记完成并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A 股	2023 年 11 月 27 日	23.11	132,750	2023 年 11 月 27 日	132,750	2019 年 01 月 01 日	<a href="http://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http://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a>	2023 年 11 月 22 日

							11-22/1218408167.PDF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不适用								
其他衍生证券类								
不适用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 1、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形式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 2、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91,800 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439,574,787 股的 0.25%。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873,400 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439,574,787 股的 0.20%，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80%；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218,400 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439,574,787 股的 0.05%，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20%。
- 3、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23.36 元/股。
- 4、本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 13 人，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的议案，董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结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相关授权事宜，董事会统一确定以 2022 年 11 月 11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23.3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873,400 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符合条件的 9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办理 13.27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授予价格为 23.11 元/股（调整后）。上述股票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登记完成并上市。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简科技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9,574,787.00 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 439,574,787.00 元。根据中简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拟为符合条件的授予激励对象办理 132,75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授予价格为 23.11 元/股。经此次授予，注册资本由 439,574,787.00 元增资至 439,707,537.00 元，股本数由 439,574,787 股增至 439,707,537 股，新增股份每股价格为 23.11 元。由相关股东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之前一次缴足。张伟等 9 名股东以货币方式向公司投资人民币 3,067,852.50 元，其中人民币 132,750.00 元计入公司股本，人民币 2,935,102.50 元计入股本溢价，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9,707,537.00 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出具了《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3]000679 号），审验了公司截至 2023 年 11 月 10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股本情况。经审验，截至 2023 年

11 月 10 日止，中简科技已收到 9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股本）合计人民币 132,750.00 元（大写：壹拾叁万贰仟柒佰伍拾元整）。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1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3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80%	60,685,622.00	0	0.00	0	不适用	0	
常州市中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14,782,901.00	0	0.00	0	不适用	0	
黄晓军	境内自然人	3.08%	13,558,048.00	0	0.00	0	不适用	0	
赵勤民	境内自然人	2.95%	12,971,643.00	0	0.00	0	不适用	0	
杨永岗	境内自然人	2.47%	10,861,059.00	0	8,145,794.00	2,715,265	不适用	0	
温月芳	境内自然人	2.15%	9,443,180.00	0	7,082,385.00	2,360,795	不适用	0	
周近赤	境内自然人	2.05%	9,006,230.00	0	0.00	0	不适用	0	
通用技术创业投资有	其他	2.02%	8,902,077.00	0	0.00	0	不适用	0	

限公司 一通用 技术高 端装备 产业股 权投资 (桐乡) 合 伙企业 (有限 合 伙)								
常州三毛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79%	7,855,000.00	0	0.00	0	不适用	0
刘继川	境内自 然人	1.76%	7,740,000.00	0	0.00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杨永岗和温月芳，为一致行动人关系；二人共同持有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16% 的股份，可支配其表决权。杨永岗为常州市中简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可支配其表决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p>通用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北京鼎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份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同时通过通用技术高端装备产业股权投资 (桐乡)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股份。</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如有) (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685,622	人民币普通股	60,685,622					
常州市中简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4,782,901	人民币普通股	14,782,901					
黄晓军	13,558,048	人民币普通股	13,558,048					
赵勤民	12,971,643	人民币普通股	12,971,643					
周近赤	9,006,230	人民币普通股	9,006,230					
通用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一通用技术高端装备产业股权投资 (桐乡)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902,077	人民币普通股	8,902,077					
常州三毛纺织集团	7,8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55,000					

有限公司			
刘继川	7,7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40,000
袁萍	7,392,862	人民币普通股	7,392,862
杨建刚	7,104,912	人民币普通股	7,104,91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是杨永岗和温月芳，为一致行动人关系；二人共同持有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16% 的股份，可支配其表决权。杨永岗为常州市中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可支配其表决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杨建刚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104,912 股公司股份。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不存在以下情形：

（一）此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以选出半数以上的董事；

（二）此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以行使公司百分之三十以上的表决权或者可以控制公司百分之三十以上表决权的行使；

（三）此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持有公司百分之三十以上的股份；

（四）此人单独或者与他人一致行动时，可以以其他方式在事实上控制公司。

故认定公司暂无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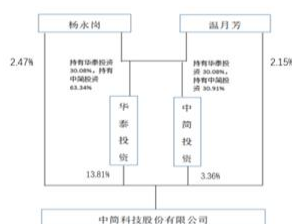
杨永岗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温月芳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杨永岗：长期从事高性能聚丙烯腈基和粘胶基碳纤维及其复合材料的研究，作为项目负责人曾承担或完成国家“863 项目”5 项、“973 项目”2 项及中科院、国家发改委和科技部等部委的科研项目十余项。现任公司董事长。</p> <p>温月芳：长期从事聚丙烯腈（PAN）基碳纤维的科研和生产工作，在推动国产碳纤维高性能化和低成本化进程方面做出了卓有成效的工作。作为课题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曾承担了科技部、中科院、国家发改委等部委的多项科研项目。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总工程师。</p>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4]001100741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忻、王鹏

#### 审计报告正文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简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简科技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简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收入确认

##### 1. 事项描述

中简科技主要从事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的生产和销售业务，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均为高性能碳纤维和织物销售及研发产生，202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为 56,029.79 万元（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28）。因销售收入系中简科技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我们将中简科技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销售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 审计应对

中简科技在履行了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报告期内中简科技主要客户从事航空航天类产品生产，产品质量要求严格，通常与中简科技约定质量标准 and 检验条件，此等客户在产品复验合格或者约定的质量异议期满后，中简科技确认已履行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和销售收入实现（相关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五））。我们为验证中简科技收入确认，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

- （1）了解中简科技销售业务流程，对销售、收款相关内部控制进行了解和测试，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存在和有效性。
- （2）执行分析程序，对报告期内收入及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检查各期变动情况，并分析波动的合理性。
- （3）获取收入明细账，抽样检查和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产品出库单、发运凭证、发票等原始凭证；对于合同中约定检验条款的，核对客户检验回执或者产品接收单，确认已经客户检验或已超过约定的质量异议期，已记录的销售收入符合收入确认条件。

（4）执行截止测试程序，确认相应的收入归属期间是否正确。

（5）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品种、数量、金额执行函证程序，检查回函情况，与中简科技财务记录进行核对。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报告期内中简科技对销售收入的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四、其他信息

中简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年度报告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简科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中简科技管理层负责评估中简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简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简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简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简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简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1,904,214.10	249,767,450.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9,806,849.32	1,553,990,821.9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337,524.47	69,973,229.27
应收账款	450,415,963.69	757,747,620.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76,824.55	3,015,423.8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70,501.13	662,212.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3,575,660.06	16,324,759.9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67,269.00	119,249,046.32
流动资产合计	2,580,154,806.32	2,770,730,565.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73,957,478.36	1,235,959,807.53
在建工程	128,605,683.65	240,378,667.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7,912,689.58	109,395,441.02
开发支出		
商誉	319.19	319.19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236,546.10	109,715,632.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837,181.43	58,380,935.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6,549,898.31	1,753,830,802.53
资产总计	4,406,704,704.63	4,524,561,367.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528,574.19	234,036,055.36
应付账款	90,100,887.86	198,090,392.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0,000.00	185,221.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077,649.83	24,894,897.03
应交税费	5,960,154.41	1,217,365.65
其他应付款	12,441,436.43	12,516,266.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4,078.76
流动负债合计	163,508,702.72	470,964,277.7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604,085.17	42,206,448.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127,670.12	117,151,992.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731,755.29	159,358,441.35
负债合计	323,240,458.01	630,322,719.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9,707,537.00	439,574,78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23,198,242.40	2,117,430,316.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497,982.02	485,638.33
盈余公积	176,173,318.57	147,154,958.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35,305,900.50	1,185,049,223.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78,882,980.49	3,889,694,924.25
少数股东权益	4,581,266.13	4,543,724.1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83,464,246.62	3,894,238,648.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06,704,704.63	4,524,561,367.53

法定代表人：温月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年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永梅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1,884,188.37	236,010,251.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19,806,849.32	1,553,990,821.9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0,337,524.47	69,973,229.27
应收账款	450,415,963.69	757,747,620.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76,824.55	3,015,423.87
其他应收款	670,501.13	662,212.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3,575,660.06	16,324,759.9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0.01	119,249,046.32
流动资产合计	2,569,067,511.60	2,756,973,365.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254,500.00	14,254,5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73,957,478.36	1,235,959,807.53
在建工程	120,886,042.15	240,378,667.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7,912,689.58	109,395,441.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236,546.10	109,715,632.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764,576.33	53,280,935.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34,011,832.52	1,762,984,983.34
资产总计	4,403,079,344.12	4,519,958,349.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528,574.19	234,036,055.36
应付账款	90,100,887.86	198,090,392.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0,000.00	185,221.24
应付职工薪酬	25,077,649.83	24,894,897.03
应交税费	5,958,989.47	1,215,868.71
其他应付款	12,441,436.43	12,516,266.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4,078.76
流动负债合计	163,507,537.78	470,962,780.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604,085.17	42,206,448.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127,670.12	117,151,992.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731,755.29	159,358,441.35
负债合计	323,239,293.07	630,321,222.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9,707,537.00	439,574,78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23,198,242.40	2,117,430,316.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497,982.02	485,638.33
盈余公积	176,173,318.57	147,154,958.41
未分配利润	1,336,262,971.06	1,184,991,426.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79,840,051.05	3,889,637,126.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03,079,344.12	4,519,958,349.05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58,816,772.09	797,159,926.92
其中：营业收入	558,816,772.09	797,159,926.9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9,908,884.69	278,824,295.90
其中：营业成本	180,483,711.98	194,288,568.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19,802.11	5,285,794.88
销售费用	3,973,802.36	5,370,949.57
管理费用	34,234,410.42	31,974,956.34
研发费用	115,657,426.88	53,523,501.79
财务费用	-7,360,269.06	-11,619,475.3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396,506.15	11,729,259.62
加：其他收益	44,975,851.66	50,808,336.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31,028.12	8,747,541.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373,221.93	20,544,396.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39,656.30	-10,260,923.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680.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1,499,326.25	588,174,982.38
加：营业外收入	1,201,000.13	637,814.70
减：营业外支出	35,255.00	287,663.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2,665,071.38	588,525,133.90
减：所得税费用	33,458,795.77	-7,035,662.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206,275.61	595,560,796.4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206,275.61	595,560,796.4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168,733.63	595,505,265.66
2.少数股东损益	37,541.98	55,530.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9,206,275.61	595,560,796.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9,168,733.63	595,505,265.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541.98	55,530.8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6	1.3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6	1.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温月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年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田永梅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8,816,772.09	797,159,926.92
减：营业成本	180,483,711.98	194,288,568.64
税金及附加	2,917,229.99	5,283,458.26
销售费用	3,973,802.36	5,370,949.57
管理费用	34,232,990.42	31,974,376.34
研发费用	114,596,048.85	53,523,501.79
财务费用	-7,268,042.44	-11,501,622.7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303,453.51	11,611,180.94
加：其他收益	44,975,851.66	50,808,336.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31,028.12	8,747,541.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373,221.93	20,544,396.5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8,939,656.30	-10,260,923.22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71,680.84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22,472,469.78	588,060,046.41
加: 营业外收入	1,201,000.13	637,814.70
减: 营业外支出	35,105.00	287,663.18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3,638,364.91	588,410,197.93
减: 所得税费用	33,454,763.33	-7,037,270.34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183,601.58	595,447,468.27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90,183,601.58	595,447,468.27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0,183,601.58	595,447,468.2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7,700,636.03	373,036,248.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736,294.94	3,566,154.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26,310.60	23,729,781.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5,663,241.57	400,332,185.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823,318.66	88,187,300.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905,031.00	63,669,786.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120,081.87	104,573,582.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41,660.95	30,041,988.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6,190,092.48	286,472,65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473,149.09	113,859,526.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72,180,000.00	5,899,3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688,222.63	27,524,545.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374.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08,098,222.63	5,926,873,919.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9,087,012.64	675,317,102.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35,180,000.00	7,297,325,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4,267,012.64	7,972,642,602.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168,790.01	-2,045,768,682.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7,852.50	1,991,583,982.6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464,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7,852.50	1,991,583,982.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893,696.75	36,484,705.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75	389,564.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893,829.50	36,874,270.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25,977.00	1,954,709,711.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6,478,382.08	22,800,555.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515,257.61	192,714,701.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1,993,639.69	215,515,257.61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7,700,636.03	373,036,248.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736,294.94	3,566,154.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33,257.96	23,611,702.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5,570,188.93	400,214,106.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698,257.94	88,187,300.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905,031.00	63,669,786.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113,112.41	104,571,134.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39,264.93	30,041,18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055,666.28	286,469,40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514,522.65	113,744,701.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72,180,000.00	5,899,3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688,222.63	27,524,545.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08,098,222.63	5,926,824,545.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6,391,212.64	670,217,102.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45,180,000.00	7,311,554,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21,571,212.64	7,981,771,602.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472,990.01	-2,054,947,056.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67,852.50	1,987,119,982.6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7,852.50	1,987,119,982.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893,696.75	36,484,705.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75	389,564.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893,829.50	36,874,270.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25,977.00	1,950,245,711.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0,215,555.64	9,043,356.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758,058.32	192,714,701.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1,973,613.96	201,758,058.32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 余额	439,574,787.00				2,117,430,316.73			485,638.33	147,154,958.41		1,185,049,223.78		3,889,694,924.25	4,543,724.15	3,894,238,648.40
力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439,574,787.00				2,117,430,316.73			485,638.33	147,154,958.41		1,185,049,223.78		3,889,694,924.25	4,543,724.15	3,894,238,648.40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 减少 以“ 一” 号填 列）	132,750.00				5,767,925.67			4,012,343.69	29,018,360.16		150,256,676.72		189,188,056.24	37,541.98	189,225,598.22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289,168,733.63		289,168,733.63	37,541.98	289,206,275.61
（二） 所有 者	132,750.00				5,767,925.67								5,900,675.67		5,900,675.67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2,750.00				2,935.10	2.50							3,067.85	2.50	3,067.85	2.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32.82	3.17							2,832.82	3.17	2,832.82	3.1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018.36			-138,912.05691				-109,893.696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9,018.36			-29,018.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9,893.69675				-109,893.69675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012,343.69					4,012,343.69		4,012,343.69
1. 本期提取								6,309,379.60					6,309,379.60		6,309,379.60
2. 本期使用								-2,297,035.91					-2,297,035.91		-2,297,035.9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9,707,537.00				2,123,198,242.40			4,497,982.02	176,173,318.57		1,335,305,900.50		4,078,882,980.49	4,581,266.13	4,083,464,246.6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170,738,800.00			242,273.25	87,610,211.58		685,573,410.92		1,344,174,695.75		1,344,174,695.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170,738,800.00			242,273.25	87,610,211.58		685,573,410.92		1,344,174,695.75		1,344,174,69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564,787.00				1,946,691,516.73			243,365.08	59,544,746.83		499,475,812.86		2,545,520,228.50	4,543,724.15	2,550,063,995.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5,505,265.66		595,505,265.66	55,530.83	595,560,796.49
（二）所有者	39,564,787.00				1,946,691,516.73								1,986,256,303.32	4,488,193.32	1,990,744,496.64



投入和减少资本	0				6.73							3.73		7.0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9,564,787.00				1,945,621,643.96							1,985,186,430.96	4,488,193.32	1,989,674,624.2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69,872.77							1,069,872.77		1,069,872.7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9,544,746.83		-96,029,452.80		-36,484,705.97		-36,484,705.97
1. 提取盈余公积								59,544,746.83		-59,544,746.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6,484,705.97		-36,484,705.97		-36,484,705.9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43,365.08					243,365.08		243,365.08
1. 本期提取								3,758,955.36					3,758,955.36		3,758,955.36
2. 本期使用								-3,515,590.28					-3,515,590.28		-3,515,590.2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9,574,787.00			2,117,430,316.73			485,638.33	147,154,958.41		1,185,049,223.78		3,889,694,924.25	4,543,724.15	3,894,238,648.40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9,574,787.00				2,117,430,316.73			485,638.33	147,154,958.41	1,184,991,426.39		3,889,637,126.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9,574,787.00				2,117,430,316.73			485,638.33	147,154,958.41	1,184,991,426.39		3,889,637,126.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2,750.00				5,767,925.67			4,012,343.69	29,018,360.16	151,271,544.67		190,202,924.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0,183,601.58		290,183,601.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2,750.00				5,767,925.67							5,900,675.6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2,750.00				2,935,102.50							3,067,852.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32,823.17							2,832,823.1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018,360.16	-138,912,056.91		-109,893,696.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9,018,360.16	29,018,360.1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9,893,696.75		-109,893,696.7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4,012 ,343. 69				4,012 ,343. 69
1. 本 期提 取								6,309 ,379. 60				6,309 ,379. 60
2. 本 期使 用								- 2,297 ,035. 91				- 2,297 ,035. 91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439,7 07,53 7.00				2,123 ,198, 242.4 0			4,497 ,982. 02	176,1 73,31 8.57	1,336 ,262, 971.0 6		4,079 ,840, 051.0 5

余额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170,738,800.00			242,273.25	87,610,211.58	685,573,410.92		1,344,174,695.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170,738,800.00			242,273.25	87,610,211.58	685,573,410.92		1,344,174,69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564,787.00				1,946,691,516.73			243,365.08	59,544,746.83	499,418,015.47		2,545,462,431.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5,447,468.27		595,447,468.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564,787.00				1,946,691,516.73							1,986,256,303.73
1. 所有者投入	39,564,787.00				1,945,621,643.9							1,985,186,430.9

的普通股					6							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69,872.77							1,069,872.7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9,544,746.83	-96,029,452.80		-36,484,705.97
1. 提取盈余公积									59,544,746.83	-59,544,746.8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484,705.97		-36,484,705.9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43,365.08				243,365.08
1. 本期提取								3,758,955.36				3,758,955.36
2. 本期使用								-3,515,590.28				-3,515,590.28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39,574.78				2,117,430.316.73			485,638.33	147,154.958.41	1,184,991.426.39		3,889,637.126.86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中简科技”）前身为中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简有限”），于 2008 年 4 月 28 日在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新北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204070001011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简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44,000,000.00 元。经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



中简有限注册资本已变更为 254,945,727.33 元。

2015 年 8 月，中简有限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

2016 年 3 月 27 日，中简科技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增资决议，以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止的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合计转增股本 60,000,000 股，中简科技注册资本增加至 360,000,000.00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783 号文《关于核准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中简科技于 2019 年 5 月 8 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6.06 元，截至 2019 年 5 月 10 日止，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242,460,6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0,748,8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40,01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70,738,800.00 元。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本为 400,010,000.00 元，注册资本为 400,010,000.00 元。根据中简科技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1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64 号文《关于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中简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51,137,816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且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金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中简科技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13 名投资者非公开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9,564,787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50.55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1,999,999,982.85 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39,574,787.00 元。截至 2022 年 3 月 10 日 12:00 止，中简科技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1,999,999,982.85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4,813,551.89 元，中简科技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85,186,430.96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39,564,787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945,621,643.96 元。

根据中简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拟为符合条件的授予激励对象办理 132,75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派息调整后授予价格为 23.11 元/股。经此次授予，注册资本由 439,574,787.00 元增资至 439,707,537.00 元，已发行股份数量由 439,574,787 股增至 439,707,537 股。由张伟等 9 名股东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之前一次缴足。张伟等 9 名股东以货币方式向公司投资人民币 3,067,852.50 元，其中人民币 132,750.00 元计入公司股本，人民币 2,935,102.50 元计入股本溢价，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9,707,537.00 元。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69 号。

##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产品开发和技术服务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高性能碳纤维、织物、复合材料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 户，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三（十三）（十四）（十五）（十六））、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二十二）（二十六））、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三十五））等。
2.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 （1）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公司管理层根据其判断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 （2）存货减值的估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 （3）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本公司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 （4）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本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 （5）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公司对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在内的各种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法律明令限制本公司在特定期间内处置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并根据该工具的特征进行调整。在估值时，本公司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 （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 （7）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核销的单笔金额 $\geq 50$ 万元或当期合计多笔核销金额合计 $\geq 100$ 万元
应收账款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笔金额 $\geq 50$ 万元或者多笔金额合计 $\geq 1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笔余额 $\geq 50$ 万元或者多笔余额合计 $\geq 200$ 万元
其他应收款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笔金额 $\geq 30$ 万元或者多笔金额合计 $\geq 50$ 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期初或者期末余额 $\geq 5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笔款项期末余额 $\geq 100$ 万元或者多笔余额合计 $\geq 3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笔期末余额 $\geq 100$ 万元或者多笔余额合计大于 3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笔期末余额 $\geq 100$ 万元或者多笔余额合计大于 300 万元
账龄超过一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笔期末余额 $\geq 30$ 万元或者多笔余额合计大于 2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绝对值)之一占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比例 $\geq 10\%$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

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 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 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 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 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 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

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

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以及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二）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风险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二）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十二）。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二）6. 金融工具减值。

##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二）6. 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

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二）6.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金融工具减值处理方法一致。

## 17、存货

###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 （2）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18、持有待售资产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 19、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 金融工具减值。

## 20、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 22、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详见上表。

## 23、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 24、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25、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等。

####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出让年限
专利权	10 年	预计受益年限
软件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 26、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2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 28、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 29、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均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关于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已详细披露，无其他相关的会计处理方式。

## 30、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31、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4. 会计处理方法

####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 （3）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2、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 33、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是专业从事高性能碳纤维及相关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碳纤维与碳纤维织物的生产和销售等。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公司对销售合同中约定质检条款的产品销售，在产品质量检验完成或者产品质量异议期满后完成合同履约义务，以取得客户检验合格回执的日期，与合同条款约定的验收期满日期较早者，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2) 如产品销售合同未约定验收条款的，在产品交付客户时确认销售收入。

(3) 公司以提供产品为主的研制业务，其实质为销售产品，参照产品销售业务收入原则确认相关收入。

##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对于向客户提供了重大权利的额外购买选择权，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予以估计。

###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

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 （7）主要责任人和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业务均采用上述确认收入的方式进行计量。

## 34、合同成本

###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5、政府补助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



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 37、租赁

###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

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五）和（三十二）

##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	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0.00

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0.00

####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执行解释 17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收入	13%
消费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4 元/平方米
环境保护税	污染当量	大气：6 元/污染当量水：7 元/污染当量
房产税	房产原值*70%	1.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20%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 2、税收优惠

1. 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2019781）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报告期内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2. 公司部分供航空航天客户产品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
3.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适用上述规定，2023 年度实际企业所得税率为 5%。
4.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935.34	45,639.94
银行存款	631,956,704.35	215,469,617.67
其他货币资金	19,910,574.41	34,252,193.05
合计	651,904,214.10	249,767,450.66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27,393.59	15,674,395.30
保函保证金	2,580,000.00	6,577,797.75
人才专项资金	12,103,180.82	12,000,000.00
合计	19,910,574.41	34,252,193.05

注 1：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人民币 5,227,393.59 元作为保证金，自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开具 5,227,393.59 元银行承兑汇票。

注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人民币 2,580,000.00 元存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作为保函保证金，担保到期日为 2024 年 5 月 8 日。

注 3：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收取常州高新区人才专项资金 12,000,000.00 元及利息收入 103,180.82 元，按照专项资金使用协议约定，接受资金拨付方监管。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19,806,849.32	1,553,990,821.90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1,319,806,849.32	1,553,990,821.90
其中：		
合计	1,319,806,849.32	1,553,990,821.9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 3、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100,000.00	2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60,237,524.47	69,773,229.27
合计	80,337,524.47	69,973,229.27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81,844,609.00	100.00%	1,507,084.53	1.84%	80,337,524.47	74,584,037.77	100.00%	4,610,808.50	6.18%	69,973,229.27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20,100,000.00	24.56%			20,100,000.00	200,000.00	0.27%			2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61,744,609.00	75.44%	1,507,084.53	2.44%	60,237,524.47	74,384,037.77	99.73%	4,610,808.50	6.20%	69,773,229.27
合计	81,844,609.00	100.00%	1,507,084.53	1.84%	80,337,524.47	74,584,037.77	100.00%	4,610,808.50	6.18%	69,973,229.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61,744,609.00	1,507,084.53	2.44%
合计	61,744,609.00	1,507,084.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610,808.50			4,610,808.5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103,723.97			-3,103,723.97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07,084.53			1,507,084.5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610,808.50	- 3,103,723.97				1,507,084.53
合计	4,610,808.50	- 3,103,723.97				1,507,084.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4,515,518.06	754,804,777.82
1 年以内	434,515,518.06	754,804,777.82
1 至 2 年	18,083,455.27	1,557,582.00
2 至 3 年	491,320.00	10,058,699.68
3 年以上	995,528.36	832,728.36
3 至 4 年	995,528.36	832,728.36
合计	454,085,821.69	767,253,787.8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4,085,821.69	100.00%	3,669,858.00	0.81%	450,415,963.69	767,253,787.86	100.00%	9,506,167.29	1.24%	757,747,620.57
其中：										
账龄组合	454,085,821.69	100.00%	3,669,858.00	0.81%	450,415,963.69	767,253,787.86	100.00%	9,506,167.29	1.24%	757,747,620.57
合计	454,085,821.69	100.00%	3,669,858.00	0.81%	450,415,963.69	767,253,787.86	100.00%	9,506,167.29	1.24%	757,747,620.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34,515,518.06	1,868,416.73	0.43%
1-2 年（含 2 年）	18,083,455.27	745,038.36	4.12%
2-3 年（含 3 年）	491,320.00	60,874.55	12.39%
3 年以上	995,528.36	995,528.36	100.00%
合计	454,085,821.69	3,669,858.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06,167.29	- 5,836,309.29				3,669,858.00
合计	9,506,167.29	- 5,836,309.29				3,669,858.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情形。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361,250,255.41	0.00	361,250,255.41	79.55%	1,553,376.10
客户 Q	84,211,855.92	0.00	84,211,855.92	18.55%	987,640.34
客户 K	3,850,500.00	0.00	3,850,500.00	0.85%	16,557.15
客户 V	2,051,322.00	0.00	2,051,322.00	0.45%	8,820.68
客户 ZA	1,048,000.00	0.00	1,048,000.00	0.23%	43,177.60
合计	452,411,933.33	0.00	452,411,933.33	99.63%	2,609,571.87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70,501.13	662,212.45
合计	670,501.13	662,212.45

**(1)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保证金及押金	694,353.00	690,269.00
其他	6,641.39	2,059.75
合计	700,994.39	692,328.75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3,694.39	688,128.75
1 年以内	43,694.39	688,128.75
1 至 2 年	653,100.00	4,200.00
2 至 3 年	4,200.00	
合计	700,994.39	692,328.75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0,994.39	100.00%	30,493.26	4.35%	670,501.13	692,328.75	100.00%	30,116.30	4.35%	662,212.45
其中：										
账龄组合	700,994.39	100.00%	30,493.26	4.35%	670,501.13	692,328.75	100.00%	30,116.30	4.35%	662,212.45
合计	700,994.39	100.00%	30,493.26	4.35%	670,501.13	692,328.75	100.00%	30,116.30	4.35%	662,212.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43,694.39	1,900.71	4.35%
1-2 年 (含 2 年)	653,100.00	28,409.85	4.35%
2-3 年 (含 3 年)	4,200.00	182.70	4.35%
合计	700,994.39	30,493.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116.30			30,116.3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76.96			376.96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493.26			30,493.2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116.30	376.96				30,493.26
合计	30,116.30	376.96				30,493.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不适用				

本期不存在坏账准备转回会收回金额重要的情形。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保证金	608,100.00	1-2 年	86.75%	26,452.35

江苏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押金	5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7.13%	2,175.00
常州滨江安居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	19,053.00	1 年以内	2.72%	828.81
钱爱玲	费用	4,800.00	1 年以内	0.68%	208.8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费用	4,537.03	1 年以内	0.65%	197.36
合计		686,490.03		97.93%	29,862.32

## 6、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28,229.38	93.75%	2,728,428.71	90.48%
1 至 2 年	122,600.01	5.16%	286,995.16	9.52%
2 至 3 年	25,995.16	1.09%		
合计	2,376,824.55		3,015,423.8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常州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65,000.00	1-2 年	服务未完成
常州市新北区会计中心	30,000.00	1-2 年	服务未完成
溧阳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25,995.16	2-3 年	服务未完成
上海煜广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9,200.00	1-2 年	服务未完成
合计	140,195.16	-----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881,133.13	37.07	1 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完成
君丰合福（平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666.67	17.53	1 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完成
北京金杜（杭州）律师事务所	250,000.00	10.52	1 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完成
上海煜广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96,200.00	4.05	1 年以内、1-2 年	业务未结算完成
南京中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5,000.00	4.00	1 年以内	业务未结算完成
合计	1,738,999.80	73.17	----	----

其他说明：

公司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67,621.36		8,267,621.36	3,757,826.92		3,757,826.92
在产品	12,002,721.96		12,002,721.96	3,259,477.74		3,259,477.74
库存商品	41,615,437.06		41,615,437.06	1,647,463.61		1,647,463.61
合同履约成本	565,661.37		565,661.37	2,084.40		2,084.40
发出商品	11,124,218.31		11,124,218.31	7,657,907.29		7,657,907.29
合计	73,575,660.06		73,575,660.06	16,324,759.96		16,324,759.96

##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067,236.09	77,695,591.66
所得税预缴税额	32.91	41,553,454.66
合计	1,067,269.00	119,249,046.32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73,957,478.36	1,235,959,807.53
合计	1,473,957,478.36	1,235,959,807.53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7,902,136.17	1,384,100,388.37	2,039,436.19	10,209,683.77	1,317,139.64	23,400,899.88	1,588,969,684.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83,475,380.50	205,678,863.80	5,010,677.88	643,301.65	29,301.28	33,092.92	394,870,618.03
（1）购置							
（2）在建工程转入	183,475,380.50	205,678,863.80	5,010,677.88	643,301.65	29,301.28	33,092.92	394,870,618.03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74,421.87	637,179.73				1,211,601.60
（1）处置或报废			637,179.73				637,179.73
转入在建工程		574,421.87					574,421.87
4. 期末余额	351,377,516.67	1,589,204,830.30	6,412,934.34	10,852,985.42	1,346,440.92	23,433,992.80	1,982,628,700.4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6,543,616.44	282,242,450.30	1,652,270.45	7,495,726.97	907,655.16	14,168,157.17	353,009,876.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568,421.71	136,043,031.17	798,124.00	1,398,445.72	125,847.04	3,337,344.20	156,271,213.84
（1）计提	14,568,421.71	136,043,031.17	798,124.00	1,398,445.72	125,847.04	3,337,344.20	156,271,213.84
3. 本期减少金额		4,547.50	605,320.74				609,868.24

(1) 处置或 报废			605,320.74				605,320.74
转入在建工 程		4,547.50					4,547.50
4. 期末 余额	61,112,038 .15	418,280,93 3.97	1,845,073. 71	8,894,172. 69	1,033,502. 20	17,505,501 .37	508,671,22 2.09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290,265,47 8.52	1,170,923, 896.33	4,567,860. 63	1,958,812. 73	312,938.72	5,928,491. 43	1,473,957, 478.36
2. 期初 账面价值	121,358,51 9.73	1,101,857, 938.07	387,165.74	2,713,956. 80	409,484.48	9,232,742. 71	1,235,959, 807.53

##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8,605,683.65	240,378,667.63
合计	128,605,683.65	240,378,667.63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期项目	102,227,055. 47		102,227,055. 47	221,553,704. 91		221,553,704. 91
零星项目及零 星设备购置	26,378,628.1 8		26,378,628.1 8	18,824,962.7 2		18,824,962.7 2
合计	128,605,683. 65		128,605,683. 65	240,378,667. 63		240,378,667. 63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三期项目	1,867,244,300.00	221,553,704.91	267,251,682.07	386,578,331.51		102,227,055.47	57.33%	83%				募集资金
零星项目及零星设备购置		18,824,962.72	15,845,951.98	8,292,286.52		26,378,628.18						
合计	1,867,244,300.00	240,378,667.63	283,097,634.05	394,870,618.03		128,605,683.65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6,863,530.84	26,511,000.00		1,718,764.00	145,093,294.84
2. 本期增加金额	878,504.73			151,025.13	1,029,529.86
(1) 购置	878,504.73			151,025.13	1,029,529.8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7,742,035.57	26,511,000.00		1,869,789.13	146,122,824.7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299,757.67	26,511,000.00		887,096.15	35,697,853.82
2. 本期增加 金额	2,354,840.68			157,440.62	2,512,281.30
(1) 计 提	2,354,840.68			157,440.62	2,512,281.30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10,654,598.35	26,511,000.00		1,044,536.77	38,210,135.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07,087,437.22			825,252.36	107,912,689.58
2. 期初账面 价值	108,563,773.17			831,667.85	109,395,441.0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不适用	0.00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3、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319.19					319.90
合计	319.19					319.90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07,435.79	781,115.37	14,147,092.09	2,122,063.81
可抵扣亏损	508,663,058.79	76,299,458.82	694,818,343.10	104,222,751.47
递延收益	16,882,700.75	2,532,405.11	18,285,064.16	2,742,759.62
应付职工薪酬	4,157,112.02	623,566.80	3,117,175.34	467,576.30
股份支付			1,069,872.77	160,480.92
合计	534,910,307.35	80,236,546.10	731,437,547.46	109,715,632.12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802,710,951.44	120,406,642.72	779,022,463.47	116,853,369.5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806,849.32	721,027.40	1,990,821.90	298,623.29
合计	807,517,800.76	121,127,670.12	781,013,285.37	117,151,992.81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236,546.10		109,715,632.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127,670.12		117,151,992.81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中简研究院	1,903,044.67	
合计	1,903,044.67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2028 年	1,903,044.67		
合计	1,903,044.67		

其他说明：

公司因开展三期项目建设等，固定资产投资金额较大。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文件规定，公司对部分新增固定资产，在计算 2022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时申请税前一次性全额扣除，并在税前实行 100%加计扣除。另根据现行税收政策，本公司部分研发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允许加计扣除，2022 年末形成可结转至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暂时性差异。结合 2023 年度利润实现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仍存在可结转至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暂时性差异 508,663,058.79 元，按照适用税率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 76,299,458.82 元

##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35,105,554.93		35,105,554.93	56,439,358.54		56,439,358.54
预付工程保证金	731,626.50		731,626.50	1,941,576.50		1,941,576.50
合计	35,837,181.43		35,837,181.43	58,380,935.04		58,380,935.04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528,574.19	234,036,055.36
合计	29,528,574.19	234,036,055.3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不适用。

## 17、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78,319,822.36	182,399,426.23
应付材料款	6,354,097.95	9,759,149.39
应付其他款	5,426,967.55	5,931,817.16
合计	90,100,887.86	198,090,392.78

###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5,455,449.8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单位 2	1,537,500.9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单位 3	1,813,256.64	合同未执行完毕
单位 4	1,307,000.0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单位 5	1,071,381.30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11,184,588.64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2,441,436.43	12,516,266.96
合计	12,441,436.43	12,516,266.96

### (1)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款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	441,436.43	516,266.96
合计	12,441,436.43	12,516,266.96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人才专项资助资金	12,000,000.00	未达到可支取状态
合计	12,000,000.00	

####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客户款项	400,000.00	185,221.24
合计	400,000.00	185,221.2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不适用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不适用		

## 20、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894,897.03	88,633,014.43	88,450,261.63	25,077,649.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915,485.53	7,915,485.53	
三、辞退福利		108,591.59	108,591.59	
合计	24,894,897.03	96,657,091.55	96,474,338.75	25,077,649.83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282,353.59	70,715,822.42	71,418,015.00	20,580,161.01
2、职工福利费		7,099,023.37	7,099,023.37	
3、社会保险费		4,048,313.95	4,048,313.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50,985.81	3,250,985.81	
工伤保险费		432,904.78	432,904.78	
生育保险费		364,423.36	364,423.36	
4、住房公积金		4,294,115.90	4,294,115.9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12,543.44	2,475,738.79	1,590,793.41	4,497,488.82
合计	24,894,897.03	88,633,014.43	88,450,261.63	25,077,649.83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675,482.87	7,675,482.87	
2、失业保险费		240,002.66	240,002.66	
合计		7,915,485.53	7,915,485.53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918,979.94	
企业所得税		1,496.94
个人所得税	348,881.59	215,897.41
房产税	394,820.15	394,820.13
印花税	71,594.55	245,788.39
土地使用税	201,092.00	199,242.03
环境保护税	24,786.18	160,120.75
合计	5,960,154.41	1,217,365.65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2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4,078.76
合计		24,078.7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2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2,206,448.54	6,000,000.00	9,602,363.37	38,604,085.17	详见注释
合计	42,206,448.54	6,000,000.00	9,602,363.37	38,604,085.17	

其他说明：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九、政府补助（二）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 2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9,574,787.00	132,750.00				132,750.00	439,707,537.00

其他说明：

见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一）公司历史沿革、注册地和总部地址、组织形式之说明。

##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16,360,443.96	6,837,798.44		2,123,198,242.40
其他资本公积	1,069,872.77	2,832,823.17	3,902,695.94	
合计	2,117,430,316.73	9,670,621.61	3,902,695.94	2,123,198,242.4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 股本溢价：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张伟等 9 名员工以货币方式向公司出资人民币 3,067,852.50 元，其中 132,750.00 元计入股本，2,935,102.50 元计入股本溢价；以及行权后第一个归属期形成的其他资本公积余额 3,902,695.94 元转入股本溢价项目，增加本期股本溢价金额合计 6,837,798.44 元。

### 2. 其他资本公积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为符合条件的授予激励对象办理 132,75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授予价格为 23.11 元/股。结合具体授予情况，2023 年度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金额 2,832,823.17 元。行权后第一个归属期形成的其他资本公积余额共计 3,902,695.94 元，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项目。

## 26、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85,638.33	6,309,379.60	2,297,035.91	4,497,982.02
合计	485,638.33	6,309,379.60	2,297,035.91	4,497,982.0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按照规定标准计算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7,154,958.41	29,018,360.16		176,173,318.57
合计	147,154,958.41	29,018,360.16		176,173,318.5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85,049,223.78	685,573,410.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85,049,223.78	685,573,410.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9,168,733.63	595,505,265.6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018,360.16	59,544,746.8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9,893,696.75	36,484,705.9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35,305,900.50	1,185,049,223.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0,297,942.39	180,483,711.98	785,787,768.97	187,341,936.67
其他业务	-1,481,170.30		11,372,157.95	6,946,631.97
合计	558,816,772.09	180,483,711.98	797,159,926.92	194,288,568.6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中简科技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报告期内中简科技主要客户从事航空航天类产品生产，产品质量要求严格，通常与中简科技约定质量标准 and 检验条件，此等客户在产品复验合格或者约定的质量异议期满后，中简科技确认已履行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和销售收入实现。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不适用)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不适用)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不适用)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 3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9,244.51
教育费附加		785,174.65
房产税	1,579,280.62	1,579,280.58
土地使用税	803,751.30	614,441.03
车船使用税	3,210.00	1,440.00
印花税	303,000.94	903,999.66
环境保护税	230,559.25	302,214.45
合计	2,919,802.11	5,285,794.88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3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880,923.41	18,953,373.27
折旧费	7,655,156.78	4,117,409.90
业务招待费	2,128,344.00	1,556,879.21
中介服务及咨询费	1,314,181.19	3,033,333.32
无形资产摊销	1,400,983.32	932,860.44
会议费	684,606.77	357,141.60
办公费	828,544.22	1,006,338.56
交通费	471,277.05	398,915.35
差旅费	470,752.03	170,957.35
安全生产费	337,742.48	119,220.00
残保金	250,452.00	231,274.38
燃料动力费	240,862.06	246,888.93
修理费	147,718.17	187,402.63
劳动保护费	100,255.53	73,866.66
物料消耗	27,837.28	42,711.02
其他	294,774.13	546,383.72
合计	34,234,410.42	31,974,956.34

其他说明：

##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229,415.05	2,656,402.18
职工薪酬	1,154,454.46	988,607.86
包装费	870,365.56	998,761.19
折旧费	535,948.27	592,618.82

差旅费	125,151.25	60,513.94
广告策划费	38,628.32	57,345.12
运输装卸费	8,015.96	10,091.74
办公费	7,966.07	6,513.72
其他	3,857.42	95.00
合计	3,973,802.36	5,370,949.57

其他说明：

### 3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薪酬	21,951,287.30	13,767,296.80
材料等直接投入	22,748,383.67	9,868,368.31
委外技术服务费	4,825,409.52	9,035,318.76
折旧及摊销	50,851,724.80	8,417,673.53
设备改造费	46,291.15	5,744,568.43
燃料动力费	11,701,261.08	4,998,599.40
测试化验加工费	82,264.16	962,878.38
仪器设备使用费	511,000.00	357,500.00
专家咨询费	1,459,212.24	109,700.00
其他费用	1,480,592.96	261,598.18
合计	115,657,426.88	53,523,501.79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7,396,506.15	11,729,259.62
银行手续费	36,237.09	109,784.30
合计	-7,360,269.06	-11,619,475.32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3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2,358,866.66	50,725,524.20
增值税加计抵减	2,548,540.6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68,444.32	82,812.42
合计	44,975,851.66	50,808,336.62

### 3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373,221.93	20,544,396.50
合计	28,373,221.93	20,544,396.50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3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31,028.12	8,747,541.46
合计	10,131,028.12	8,747,541.46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3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8,939,656.30	-10,260,923.22
合计	8,939,656.30	-10,260,923.22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3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71,680.84	0.00
合计	171,680.84	0.00

### 4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000.00	590,000.00	1,000.00
其他利得	1,200,000.13	47,814.70	1,200,000.13
合计	1,201,000.13	637,814.70	1,201,000.13

其他说明：

本公司政府补助详见附注九、政府补助（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 4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35,105.00	251,225.00	35,105.00
罚款支出	150.00	36,438.18	150.00
合计	35,255.00	287,663.18	35,255.00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42、所得税费用

#####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32.44	-194,742.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454,763.33	-6,840,920.34
合计	33,458,795.77	-7,035,662.59

#####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2,665,071.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399,760.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7,329.3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20,143.9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97,003.7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影响	-16,597,675.53
股份支付实际税前抵扣金额与原计入损益的差额	442,233.52
所得税费用	33,458,795.77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43、现金流量表项目

#####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396,506.15	11,729,259.62
政府补助及个税手续费返还	8,629,804.32	11,958,486.42
营业外收入	1,200,000.13	42,035.55
合计	17,226,310.60	23,729,781.5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242,281.90	1,613,772.68
管理、研发和营业费用支出	16,063,141.96	28,317,851.96
银行手续费	36,237.09	110,364.30
合计	16,341,660.95	30,041,988.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子公司账面现金		49,374.13
合计		49,374.13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发行费用	132.75	389,564.79
合计	132.75	389,564.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9,206,275.61	595,560,796.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8,939,656.30	10,260,923.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6,271,213.84	80,909,409.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416,042.09	947,919.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1,680.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373,221.93	-20,544,396.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31,028.12	-8,747,54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479,086.02	-106,485,692.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75,677.31	99,644,772.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678,972.39	12,071,873.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5,722,784.58	-633,504,289.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684,285.53	83,502,387.00
其他	4,012,343.69	243,36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473,149.09	113,859,526.8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1,993,639.69	215,515,257.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5,515,257.61	192,714,701.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6,478,382.08	22,800,555.98

##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0
其中：	
新设立中简研究院	10,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中简研究院（新设立）	0.00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31,993,639.69	215,515,257.61



其中：库存现金	36,935.34	45,639.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1,956,704.35	215,469,617.6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1,993,639.69	215,515,257.61

####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227,393.59	15,674,395.30	详见以下其他说明
保函保证金	2,580,000.00	6,577,797.75	详见以下其他说明
人才专项资金	12,103,180.82	12,000,000.00	详见以下其他说明
合计	19,910,574.41	34,252,193.05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人民币 5,227,393.59 元作为保证金，自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开具 5,227,393.59 元银行承兑汇票。

##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薪酬	21,951,287.30	13,767,296.80
材料等直接投入	22,748,383.67	9,868,368.31
委外技术服务费	4,825,409.52	9,035,318.76
折旧及摊销	50,851,724.80	8,417,673.53
设备改造费	46,291.15	5,744,568.43
燃料动力费	11,701,261.08	4,998,599.40
测试化验加工费	82,264.16	962,878.38
仪器设备使用费	511,000.00	357,500.00
专家咨询费	1,459,212.24	109,700.00
其他费用	1,480,592.96	261,598.18
合计	115,657,426.88	53,523,501.7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5,657,426.88	53,523,501.79
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0.00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设全资子公司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系从事研究和试验发展为主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 100%。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简新材料发展（常州）有限公司	28,000,000.00	常州市	常州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1.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简碳纤维及复合材料（江苏）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常州市	常州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0.00%	新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十一、政府补助

###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拉伸模量 540GPa 以上碳纤维工程化技术研究	7,824,001.11			1,301,037.24		6,522,963.87	与资产/收益相关
碳纤维高技术研究重点实验室	183,333.37			50,000.04		1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千吨级 T800 级碳纤维工艺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5,799,999.95			800,000.04		4,999,999.91	与资产/收益相关
M55J 级高强高模碳纤维十吨级工程化技术	5,039,049.90	3,000,000.00		3,699,999.96		4,339,049.94	与资产/收益相关
1000 吨/年 ZT7H 碳纤维批量化生产及改进提升项目	5,075,000.05	3,000,000.00		1,021,428.57		7,053,571.48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三位一体”设备购置补助	8,785,064.16			1,229,897.52		7,555,166.64	与资产相关
航空装备用高强高模碳纤维百吨级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9,500,000.00			1,5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42,206,448.54	6,000,000.00		9,602,363.37		38,604,085.17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9,801,043.29	38,784,454.66
其他收益	3,699,999.96	699,999.96
其他收益	2,2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0	
其他收益	1,301,037.24	1,301,037.21
其他收益	1,229,897.52	1,229,897.52
其他收益	1,021,428.57	699,999.96
其他收益	800,000.04	800,000.04
其他收益	330,750.00	
其他收益	230,360.00	385,674.00
其他收益	8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4	49,999.98
其他收益	37,050.00	
其他收益	27,3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其他收益		774,460.87
营业外收入	1,000.00	
营业外收入		486,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上述会计科目因不同业务别类而发生金额，主要业务类别包括不限于退税、政府补助、个税手续费返还等，故上表以相同的会计科目名称列示多行，具体政府补助项目信息可见财务报表附注第 69 页的相关内容。

##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	------	------

应收票据	81,844,609.00	1,507,084.53
应收账款	454,085,821.69	3,669,858.00
其他应收款	700,994.39	30,493.26
合计	536,631,425.08	5,207,435.79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9.47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2.27 亿元。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528,574.19			29,528,574.19
应付账款		90,100,887.86			90,100,887.86
其他应付款		12,441,436.43			12,441,436.43
合计		132,070,898.48			132,070,898.48

## 3. 市场风险

###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报告期内公司无外币结算的资产和负债，但本公司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未来将持续监控发生的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无计入损益的利息费用。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合计

	量	量	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银行理财产品		1,319,806,849.32		1,319,806,849.3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合计为 1,319,806,849.32 元，其公允价值系以理财产品成本以及按照持有的期间对应发行方预计收益率计算的收益合计计量。

##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不适用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董事长杨永岗和董事、总经理温月芳，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两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合计 4.62%，两人通过所控制的常州华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中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 13.81%、3.36%，两人直接和间接控制本公司股份比例合计 21.79%，两人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共同对本公司实施控制。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永岗、温月芳。

其他说明：

暂无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常州天安涡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原董事及其配偶控制的公司
常州融信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之子公司
常州绅士时装有限公司	原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常州特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4、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常州特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744,615.39	3,000,000.00	否	581,538.46
常州绅士时装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0.00	3,000,000.00	否	30,640.00
常州天安涡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317,500.00	3,000,000.00	否	0.00
合计		4,062,115.39	3,000,000.00	否	612,178.4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常州融信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00	927,433.6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884,668.92	6,256,957.71

####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常州融信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48,000.00	43,177.60	1,048,000.00	8,593.6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设备购置款			
	常州天安涡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317,500.00	2,472,000.00
	常州特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552,461.54

其他应付款	常州绅士时装有限公司		30,640.00
-------	------------	--	-----------

## 十五、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中层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	0	0.00	132,750	3,067,852.50	0	0.00	149,800	3,461,878.00
合计			132,750	3,067,852.50			149,800	3,461,878.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结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相关授权事宜，董事会统一确定以 2022 年 11 月 11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23.36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首次授予条件的 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873,40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按照规定的服务期间（等待期）计算各期股份支付费用，并增加资本公积。其中 2022 年度为 1,069,872.77 元。

根据 2023 年 11 月 9 日中简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为符合条件的授予激励对象办理 132,75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授予价格为 23.11 元/股。结合具体授予情况，2023 年度股份支付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2,832,823.17 元。

公司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 Black-Scholes 模型（B-S 模型）作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定价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依据	人数和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90.27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83.28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 Black-Scholes 模型（B-S 模型）作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定价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激励对象人数和股票期权数量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人数和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902,695.9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832,823.17

其他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19
-----------------	------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19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89,168,733.63 元，按照母公司净利润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29,018,360.16 元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260,150,373.47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合并财务报表口径未分配利润为 1,335,305,900.50 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计划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19 元（含税），拟分派现金股利共计 52,325,196.90 元（含税）；拟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0 股；因公司处于高速发展阶段，需要留存资金用于日常运行，剩余未分配利润将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有利于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

##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4,515,518.06	754,804,777.82
1 年以内	434,515,518.06	754,804,777.82
1 至 2 年	18,083,455.27	1,557,582.00
2 至 3 年	491,320.00	10,058,699.68
3 年以上	995,528.36	832,728.36
3 至 4 年	995,528.36	832,728.36
合计	454,085,821.69	767,253,787.86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4,085,821.69	100.00%	3,669,858.00	0.81%	450,415,963.69	767,253,787.86	100.00%	9,506,167.29	1.24%	757,747,620.57

的应收账款										
其中：										
账龄组合	454,085,821.69	100.00%	3,669,858.00	0.81%	450,415,963.69	767,253,787.86	100.00%	9,506,167.29	1.24%	757,747,620.57
合计	454,085,821.69	100.00%	3,669,858.00	0.81%	450,415,963.69	767,253,787.86	100.00%	9,506,167.29	1.24%	757,747,620.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34,515,518.06	1,868,416.73	0.43%
1-2年（含2年）	18,083,455.27	745,038.36	4.12%
2-3年（含3年）	491,320.00	60,874.55	12.39%
3年以上	995,528.36	995,528.36	100.00%
合计	454,085,821.69	3,669,858.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账龄组合	9,506,167.29	-	5,836,309.29			3,669,858.00
合计	9,506,167.29	-	5,836,309.29			3,669,858.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暂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

				合计数的比例	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361,250,255.41	0.00	361,250,255.41	79.55%	1,553,376.10
客户 Q	84,211,855.92	0.00	84,211,855.92	18.55%	987,640.34
客户 K	3,850,500.00	0.00	3,850,500.00	0.85%	16,557.15
客户 V	2,051,322.00	0.00	2,051,322.00	0.45%	8,820.68
客户 ZA	1,048,000.00	0.00	1,048,000.00	0.23%	43,177.60
合计	452,411,933.33	0.00	452,411,933.33	99.63%	2,609,571.87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70,501.13	662,212.45
合计	670,501.13	662,212.45

### (1)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94,353.00	690,269.00
其他	6,641.39	2,059.75
合计	700,994.39	692,328.75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694.39	688,128.75
一年以内	43,694.39	688,128.75
1 至 2 年	653,100.00	4,200.00
2 至 3 年	4,200.00	
合计	700,994.39	692,328.75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0,994.39	100.00%	30,493.26	4.35%	670,501.13	692,328.75	100.00%	30,116.30	4.35%	662,212.45
其中：										

账龄组合	700,994.39	100.00%	30,493.26	4.35%	670,501.13	692,328.75	100.00%	30,116.30	4.35%	662,212.45
合计	700,994.39	100.00%	30,493.26	4.35%	670,501.13	692,328.75	100.00%	30,116.30	4.35%	662,212.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3,694.39	1,900.71	4.35%
1-2年(含2年)	47,400.00	28,409.85	4.35%
2-3年(含3年)	4,200.00	182.70	4.35%
合计	700,994.39	30,493.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0,116.30			30,116.3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76.96			376.96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0,493.26			30,493.2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116.30	376.96				30,493.26
合计	30,116.30	376.96				30,493.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
------	---------	------	------	-----------

				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保证金	608,100.00	1-2 年	86.75%	26,452.35
江苏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押金	50,000.00	1-2 年	7.13%	2,175.00
常州滨江安居置业有限公司	押金	19,053.00	1 年以内	2.72%	828.81
钱爱玲	押金	4,800.00	1 年以内	0.68%	208.80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保险费	4,537.03	1 年以内	0.65%	197.36
合计		686,490.03		97.93%	29,862.32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254,500.00		24,254,500.00	14,254,500.00		14,254,500.00
合计	24,254,500.00		24,254,500.00	14,254,500.00		14,254,500.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简新材料	14,254,500.00						14,254,500.00	
中简研究院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4,254,500.00		10,000,000.00				24,254,500.00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0,297,942.39	180,483,711.98	785,787,768.97	187,341,936.67
其他业务	-1,481,170.30		11,372,157.95	6,946,631.97
合计	558,816,772.09	180,483,711.98	797,159,926.92	194,288,568.6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								

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不适用)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不适用)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不适用)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31,028.12	8,747,541.46
合计	10,131,028.12	8,747,541.46

## 二十、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71,680.84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	7,456,460.00	其他收益-政府补助、营业外收入-政



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8,504,250.05	现金管理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64,745.13	营业外收入及支出（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99,858.65	
合计	40,197,277.3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8%	0.66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7%	0.57	0.57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